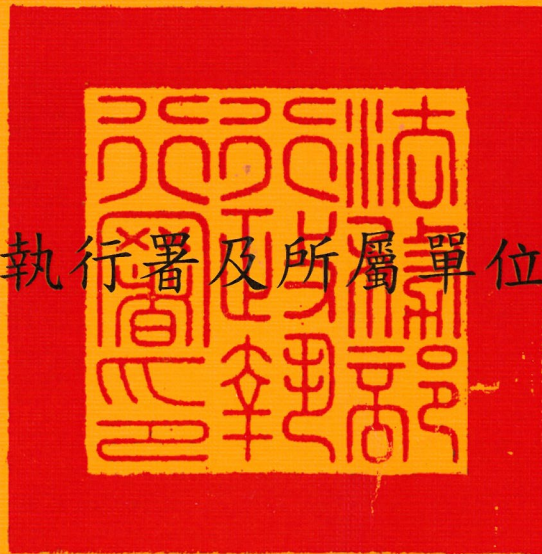


中華民國112年度

中央政府總預算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單位預算



行政執行署 編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目 次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頁 次
一、預算總說明	1—9
二、主要表	
(一)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11—12
(二)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13—14
三、附屬表	
(一)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15—20
(二)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21—31
(三)各項費用彙計表	32—35
(四)歲出一級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36—37
(五)資本支出分析表	38—39
(六)人事費彙計表	40
(七)預算員額明細表	42—43
(八)公務車輛明細表	44—57
(九)現有辦公房舍明細表	58—59
(十)捐助經費分析表	60—61
(十一)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62—67
(十二)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68
(十三)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69
(十四)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70—78

四、附錄

(一)行政執行署	79—90
(二)行政執行署臺北分署	91—98
(三)行政執行署新北分署	99—106
(四)行政執行署桃園分署	107—116
(五)行政執行署新竹分署	117—126
(六)行政執行署臺中分署	127—134
(七)行政執行署彰化分署	135—142
(八)行政執行署嘉義分署	143—150
(九)行政執行署臺南分署	151—158
(十)行政執行署高雄分署	159—166
(十一)行政執行署屏東分署	167—174
(十二)行政執行署花蓮分署	175—182
(十三)行政執行署宜蘭分署	183—190
(十四)行政執行署士林分署	191—200

總 說 明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一、現行法定職掌

(一) 機關主要職掌：依法務部行政執行署組織法及行政執行署各分署組織準則規定，辦理關於公法上金錢給付義務強制執行、聲明異議之審議、處理、決定及其監督、審核、協調、聯繫等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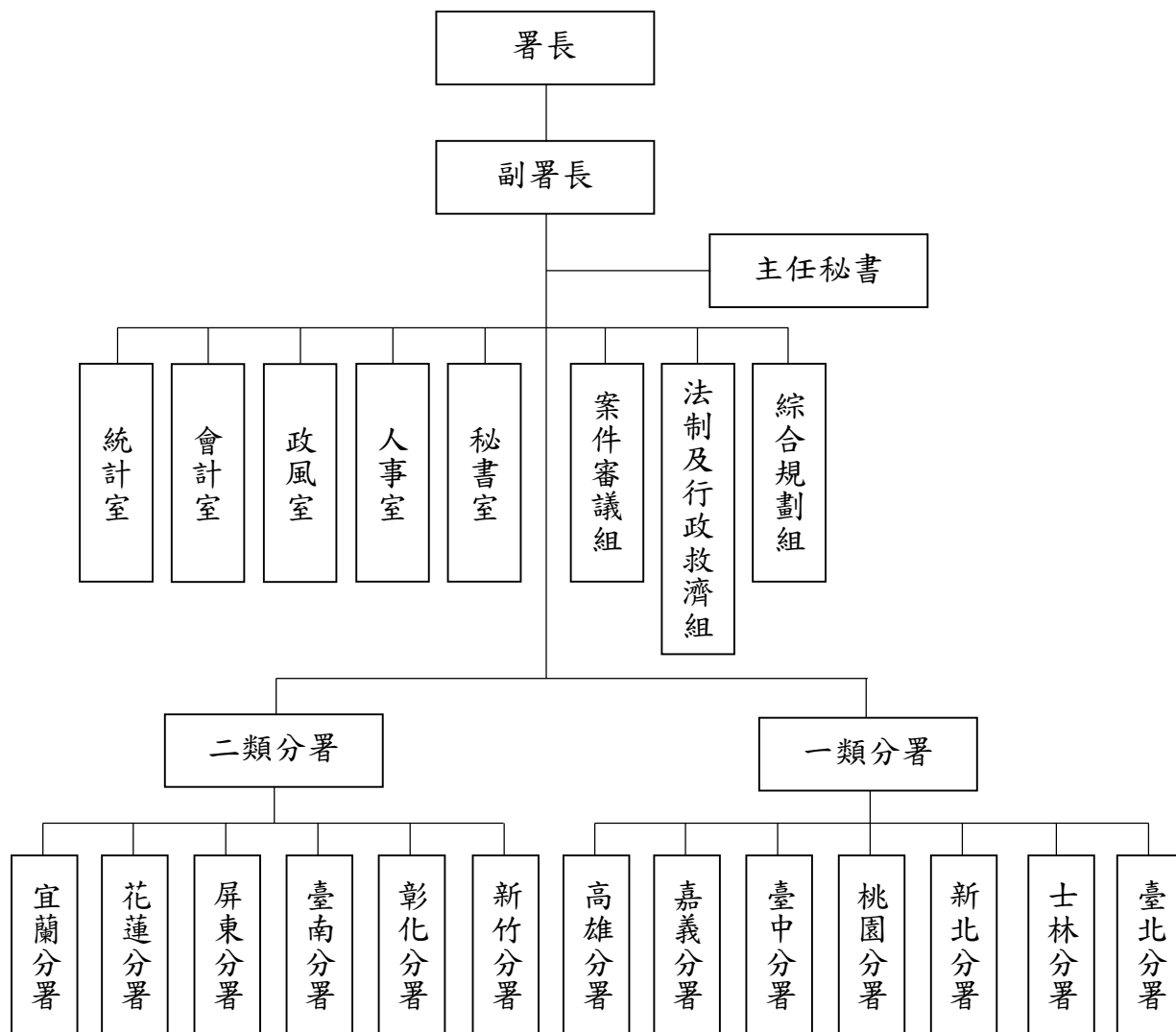
(二) 內部分層業務：置署長 1 人、副署長 1 人、主任秘書 1 人，內設綜合規劃組、法制及行政救濟組、案件審議組、秘書室、人事室、會計室、統計室及政風室等單位，並考量各行政區域之劃分、轄區範圍、地理環境及業務繁簡等因素下設 13 個分署，其主要工作內容說明如下：

1. 署長：綜理全署事務。
2. 副署長：襄助署長處理全署事務。
3. 主任秘書：綜核文稿、聯繫各組室及處理交辦事項。
4. 綜合規劃組：辦理公法上金錢給付義務強制執行事件請求其他機關協助之協調及聯繫、各分署執行績效評比及獎勵之審議、立法院、監察院函詢事項之查復處理、人民陳情案件之處理及行政執行官及相關業務人員之培訓等。
5. 法制及行政救濟組：辦理行政執行法規制（訂）定、修正、闡釋之研擬及各機關適用行政執行法規疑義之諮商、闡釋與相關事項等。
6. 案件審議組：辦理公法上金錢給付義務強制執行事件之復核、獎勵檢舉公告處理等事項。
7. 秘書室：辦理文書、印信、出納、庶務、議事、編印、研考及其他不屬於各組、室之事項。
8. 人事、會計、統計、政風室：分別辦理人事、歲計(會計)、統計及政風之相關事務。
9. 各分署：辦理公法上金錢給付義務之強制執行、聲明異議之審議、處理及其協調、聯繫等事項。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三) 組織系統圖及預算員額說明表

1. 組織系統圖



2. 預算員額說明表

單位：人

員 額 數											
職員		駐警		工友		技工		駕駛		合計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711	711	25	28	24	25	13	13	16	16	789	793

註：本年度預算員額 789 人，較上年度減列 4 人，係精減駐警 3 人及工友 1 人。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二、施政目標與重點

本署112年度施政目標為運用企業化經營理念，秉持「目標管理、績效評比」之原則，致力於行政執行業務之推動；加強執行滯欠大戶，擴大辦理行政執行電子公文交換作業，推廣多元繳款便民措施，以強化行政執行效能；妥適運用強制手段，積極清理滯欠案件，實現政府公權力；堅守程序正義，維護人民權益；加強執行人員之訓練，精進執行技巧，提升辦案品質；重視執行態度，貫徹清廉、效率、親切的核心文化，展現弱勢族群之關懷；另改善辦（洽）公環境，提供優質服務場所，並加強便民、禮民措施，提升服務品質，樹立機關親民形象。

本署依據行政院112年度施政方針，配合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當前社經情勢變化及本署未來發展需要，以「提升行政執行效能，強化為民服務品質」為核心，擬定本署主管範疇之施政目標如下：

（一）年度施政目標

提升行政執行效能，強化為民服務品質

關懷弱勢義務人，優先寬緩執行；強力執行滯欠大戶，推展跨機關合作聯繫，實現社會正義；完善執行政程序，落實程序正義；擴大多元繳款措施，提高義務人自繳率；善用資訊科技，提升執行效率，強化為民服務品質。

（二）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一、一般行政	一	執行公文時效管理，提高公文處理績效。加強各項案件之查催以防遲延，並切實執行公文時效管制，提高公文處理績效。
	二	加強推行為民服務工作。加強為民服務工作，爭取民眾對行政執行工作之信賴與支持。
二、執行業務	一	提升行政執行效能，強化為民服務品質。對滯欠大戶或故意欠繳義務人採取限制出境及向法院聲請拘提或管收等強力執行手段，促使義務人履行義務，實現社會正義；推展各項專案執行，加強跨機關合作聯繫，強化執行效能，貫徹執法公平。
		主動辦理弱勢義務人關懷訪視與轉介措施，以寬緩執行手段協助其處理公法上金錢給付義務；加強執行人員教育訓練，精進完善各項執行政程序，以符合比例原則與程序正義。
		持續推動以虛擬帳號、信用卡繳款及行動支付等多元繳款便民措施，增進民眾繳款便利性；擴大行政執行各項文書電子化、無紙化適用範疇，及開發建置「資料交換平台」，簡化作業流程，提升執行效率。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三、執行案件處理	一 加強執行滯欠大戶，持續關懷弱勢。	強制執行義務人各項財產，必要時，施以限制出境、禁奢條款、或向法院聲請裁定拘提、管收等強制作為；另輔以公告獎勵民眾檢舉制度，藉以提升滯欠大戶執行之成效。 各分署對於弱勢義務人，除以分期繳納等緩和之執行方式，協助其履行法定義務。必要時，應進一步協助其解決急難及生活困境。
	二 推動行政執行命令電子交換作業。	對金融機構推動行政執行命令公文交換作業，以「行政執行命令電子公文交換作業」及「行政執行命令電子公文交換金融機構回復作業」等，取代現行紙本送達之方式，並對移送機關擴大實施執行憑證電子化適用，以提升執行效率。
四、行政執行機關擴(遷)建計畫	一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新竹分署辦公廳舍新建工程中長程計畫。	新竹分署辦公廳舍新建工程中長程計畫於 110 年 8 月間經奉行政院核定在案，所需建築物面積 8,574 平方公尺（地下 2 層、地上 5 層鋼筋混凝土構造）。本案基地位置坐落於新竹市中山段一小段 29 地號（門牌號碼為新竹市中正路 136 號），前於 110 年 1 月與臺灣新竹地方法院雙方達成舊有建物拆除後朝土地分割方式辦理之決議。

三、以前年度實施狀況及成果概述

(一)前(110)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一 一般行政：執行公文時效管理，提高公文處理績效。	加強各項案件之查催以防遲延，並切實執行公文時效管制，提高公文處理績效。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共辦理收文 8,504 件，發文 2,183 件，發文平均天數 2.43 天，存查平均天數 2.47 天，線上簽核比率 51.10%。
二 一般行政：加強推行為民服務工作。	加強為民服務工作，爭取民眾對行政執行工作之信賴與支持。	本署積極輔導各分署加強為民服務工作，其中高雄分署獲推薦參加「行政院第 4 屆政府服務獎」。
三 執行業務：提升行政執行效能，強化為民服務品質。	除對一般案件堅守程序正義依法執行，確保公法上金錢給付義務之履行外，對於滯欠大戶更積極採取強力執行手段，定期檢討	一、本署於 109 年 7 月 15 日訂定「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各分署辦理小額案件執行不動產檢視原則」並列為業務檢查重點稽核項目；訂定相關執行行為之 SOP 檢查表、加強行政執行官及書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執行成效，研謀精進作為，並以跨機關合作聯繫，專案執行，提升執行效能。</p> <p>對於弱勢義務人則以關懷、寬緩執行措施，協助其脫困；研擬虛擬帳戶繳款方案，持續完善多元繳款管道，以強化為民服務品質。另針對各分署拍賣標的中，屬於土地或無人居住之空屋，提供民眾可線上點選觀看 360 度環景照片之新服務，增加民眾應買意願。</p>	<p>記官、執行員等之教育訓練以強化辦案成效並確保義務人權益。</p> <p>二、據統計，自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署全國 13 分署執行徵起金額總數為 259 億 4,242 萬 5,130 元。</p> <p>三、另自 110 年 1 月至 110 年 12 月底止，限制住居 361 人、聲請拘提 328 件、管收 46 件、對核發禁奢命令義務人總徵起金額 3,694 萬 0,083 元及獎勵檢舉公告計 62 人次。</p> <p>一、督導(促)各分署遇有弱勢義務人採行寬緩執行措施，並依其需求加強辦理轉介、關懷訪視或愛心捐贈；扣押義務人存款時，如發現該筆存款係依法領取之社會福利津貼、社會救助或補助者，立即撤銷扣押，避免催繳過苛。</p> <p>二、110 年 1 月至 12 月底經由便利商店及金融機構(含郵局)繳納各類案款件數 94 萬 6,610 件，繳納金額 64 億 9,702 萬 6,967 元。</p> <p>三、另就未提供超商代收執行案款之案件逐步推動虛擬帳號繳款服務；據統計，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虛擬帳號繳款件數 835 件，繳納金額 283 萬 1,519 元。</p> <p>四、實施「法拍千里眼」計畫，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提供 360 度環景圖片拍賣件數 1,989 件，拍定件數 183 件，拍定金額 8 億 3,253 萬 5,490 元。</p>
四	<p>執行案件處理：加強執行滯欠大戶，持續關懷弱勢。</p> <p>強制執行義務人各項財產，必要時，施以限制出境、禁奢條款、或向法院聲請裁定拘提、管收等強制作為；另輔以公告獎勵民眾檢舉制度，藉以提升滯欠大戶執行之成效。</p> <p>各分署對於弱勢義務人，除以分期繳納等緩和之執</p>	<p>截至 110 年 12 月底止滯欠大戶列管人數 565 人，待執行金額 658 億 6,790 萬 6,938 元。110 年 1 月至 12 月底止清償金額 91 億 1,949 萬 2,528 元，90 年 1 月至 110 年 12 月底止累計清償金額為 2,708 億 2,002 萬 7,513 元，不僅有效彰顯公權力，並充裕國庫收入，成效顯著。</p> <p>自 110 年 1 月至 12 月底止，各分署辦理「轉介就業服務中心輔導就業」計 176</p>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行方式，協助其履行法定義務。必要時，應進一步協助其解決急難及生活困境。	件、「通報縣市政府相關單位提供必要之救助」計 557 件、「轉介社福機構諮詢」計 133 件、「愛心捐款及關懷訪視」計 213 件，合計 1,079 件。
五	執行案件處理：推動行政執行命令電子交換作業。	推動行政執行命令電子交換作業，以「行政執行命令電子公文交換作業」及「行政執行命令電子公文交換金融機構回復作業」等，取代現行紙本送達之方式，以有效提升執行效能。	迄 110 年 12 月底，已有 375 家金融機構簽署加入電子公文交換作業，另金融機構以電子公文回復收取命令之解款作業，已自 109 年 11 月起陸續上線，未來將持續推廣，並規劃增加行政執行命令電子公文類別，以期擴大相關效益，創造多贏之局面，提升行政執行效能。
六	執行案件處理：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宜蘭分署基隆行政執行官辦公室辦公廳舍整(修)建計畫。	由於基隆地區業務量占宜蘭分署約 60%，目前租用廳舍不敷使用，經覓得基隆市義三路 9 號國有房舍，並無償撥用上開建物 1、3、4 樓(該建築物第 2 層現為交通部航港局經管使用中)及其坐落基隆市中正區忠義段一小段 24-1、24-2、24-3 地號等 3 筆國有土地持分 4 分之 3。	本計畫報經法務部於 111 年 1 月 10 日以法秘字第 11007516540 號函同意配合基隆市政府都市更新計畫案，爰停止辦理後續相關整修作業。另經本署於同年 2 月 28 日以行執秘字第 11100507000 號函同意宜蘭分署辦理相關採購案契約終止，於 111 年 3 月底完成驗收、契約終止、結算、付款及結案。
七	行政執行機關擴(遷)建計畫：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桃園分署辦公廳舍自有化中程計畫。(審議中)	桃園分署現址係向民間租用商用辦公大樓為辦公處所，為機關長遠發展及經濟效益考量，已取得坐落於桃園市桃園區中埔段 1236-3 地號土地規劃新建地上 8 層、地下 2 層鋼筋混凝土構造辦公廳舍，朝辦公廳舍自有化目標積極籌劃，以期提升辦公環境及服務品質，並減輕租金負擔。	本中程計畫尚未經行政院核定，桃園分署刻正就法務部審查意見研議修正中。
八	行政執行機關擴(遷)建計畫：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新竹分署辦公廳舍自有化中程計畫。	新竹分署預定於新竹市中山段一小段 29 地號(原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辦公廳舍，門牌號碼為新竹市中正路 136 號)土地興建地上 5 層、地下 1 層鋼筋混	本計畫業經行政院於 110 年 8 月 20 日以院臺法字第 1100024751 號函核定在案。新竹分署為辦理新建辦公廳舍籌建，於 110 年間計召開新建辦公廳舍籌建委員會會議 4 次及與臺灣新竹地方法院共同召開辦公廳舍管理協調會會議、辦公廳舍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凝土構造辦公廳舍。該地號與臺灣新竹地方法院共同管理，雙方已於 105 年 7 月達成分管之決議。	拆除及土地分割協調會會議等事宜。

(二) 上年度已過期間(11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一 一般行政：執行公文時效管理，提高公文處理績效。	加強各項案件之查催以防遲延，並切實執行公文時效管制，提高公文處理績效。	111 年 1 月至 6 月底止共辦理收文 4,039 件，發文 767 件，發文平均天數 2.18 天，存查平均天數 1.53 天，線上簽核比率 54.74%。
二 一般行政：加強推行為民服務工作。	加強為民服務工作，爭取民眾對行政執行工作之信賴與支持。	本署積極輔導各分署加強為民服務工作，並推薦所屬臺中分署參加第 5 屆「政府服務獎」評選。
三 執行業務：強化行政執行效能，實現社會公平正義。	推動行政執行命令電子公文交換作業，擴大實施執行憑證電子化適用範疇，賡續辦理案件管理系統新增案，及開發建置「資料交換平台」，提升執行效率；持續推動以虛擬帳戶、信用卡繳款及電子支付等多元繳款便民措施，提高義務人自繳率及提升為民服務品質；推展跨機關合作聯繫，專案執行，以提升執行效能。	<p>一、本署與交通部高速公路局之資料交換平台已正式上線實施，有效提升執行效率。</p> <p>二、111 年 1 月至 6 月底止經由便利商店及金融機構繳納各類案款件數 52 萬 4,361 件，繳納金額為 38 億 6,586 萬 4,494 元。</p> <p>三、111 年 1 月至 6 月底止經由信用卡（含行動支付）繳納各類案款、拍賣價金及其他費用筆數共 6,590 筆，繳納金額共 1 億 6,832 萬 5,893 元。</p> <p>四、另就未提供超商代收執行案款之案件逐步推動虛擬帳號繳款服務，迄 111 年 6 月底止已有 9 分署提供虛擬帳號繳款服務；據統計，111 年 1 月至 6 月底止虛擬帳號繳款件數 964 件，繳納金額 378 萬 3,813 元。</p>
	堅守程序正義，完善執行程序；對於弱勢義務人主動關懷，提供寬緩執行措施，以協助其自立更生；對於滯欠大戶案件，採取強力執行手段，善用扣押存款、查封、拍賣動產及不動產、限制出境、向法院聲請拘提或管收、發布	<p>一、據統計，自 111 年 1 月至 6 月底止本署全國 13 分署執行徵起金額總數為 102 億 391 萬 2,377 元。</p> <p>二、持續督導(促)各分署遇有弱勢義務人優先採行分期繳款等寬緩執行措施，並依其需求加強辦理轉介、關懷訪視或愛心捐贈；扣押義務人存款時，如發現該筆存款係依法領取之社會福利津貼、社會救(補)助或紓困補助</p>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禁止生活逾越一般人通常程度命令等手段，促使義務人履行公法上金錢給付義務，實現社會公平正義。	款，立即撤銷扣押，避免催繳過苛。
四	執行案件處理：加強執行滯欠大戶，持續關懷弱勢。	堅守程序正義，完善執行程序；對於弱勢義務人除分期繳納等緩和之執行方式，協助其履行法定義務外，必要時，應進一步主動關懷，提供寬緩執行措施，以協助其自立更生、解決急難及生活困境；對於滯欠大戶案件，應強力執行義務人各項財產，善用扣押存款、查封、拍賣動產及不動產等手段，必要時，施以限制出境、發布禁止生活逾越一般人通常程度命令，或向法院聲請拘提或管收等強制作為；另輔以公告獎勵民眾檢舉制度，促使義務人履行公法上金錢給付義務，以提升滯欠大戶執行之成效，實現社會公平正義。	一、截至 111 年 6 月底止滯欠大戶列管人數 577 人，待執行金額 634 億 8,829 萬 7,124 元。111 年 1 月至 6 月底止清償金額 7 億 7,854 萬 8,528 元，90 年 1 月至 111 年 6 月底止累計清償金額為 2,716 億 2,616 萬 8,423 元，不僅有效彰顯公權力，並充裕國庫收入，成效顯著。 二、自 111 年 1 月至 6 月底止，各分署辦理「轉介就業服務中心輔導就業」計 49 件、「通報縣市政府相關單位提供必要之救助」計 105 件、「轉介社福機構諮詢」計 40 件、「愛心捐款及關懷訪視」計 59 件，合計 253 件。
五	執行案件處理：推動行政執行命令電子交換作業。	對金融機構推動行政執行命令公文交換作業，以「行政執行命令電子公文交換作業」及「行政執行命令電子公文交換金融機構回復作業」等，取代現行紙本送達之方式；對移送機關擴大實施執行憑證電子化適用範疇，運用「資料交換平台」，並推展跨機關合作聯繫，辦理專案執行，以提升執行效能；對義務人持續推動以虛擬帳戶、信用卡繳款及電子支付等多元繳款便民措施，提	一、迄 111 年 6 月底止，已有 375 家金融機構簽署加入電子公文交換作業，電子回復作業則有 50 餘家金融機構加入，已經包含大部分金融機構，對於未加入之相關金融機構，於提出需求時，亦儘速安排行政執行命令電子化測試與上線作業，持續推動，有效提升行政執行效能。 二、各分署積極與機關代收款專戶銀行聯繫，擴大實施虛擬帳戶繳款服務，並透過社群媒體向民眾廣為宣導各項繳款措施，鼓勵民眾善加利用盡早自動繳納，達成減省執行成本之目的。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高義務人自繳率及提升為民服務品質；賡續辦理案件管理系統新增案，以提升執行效率。	
六	執行案件處理：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宜蘭分署基隆行政執行官辦公室辦公廳舍整(修)建計畫。	由於基隆地區業務量占宜蘭分署約 60%，目前租用廳舍不敷使用，經覓得基隆市義三路 9 號國有房舍，並無償撥用上開建物 1、3、4 樓（該建築物第 2 層現為交通部航港局經管使用中）及其坐落基隆市中正區忠義段一小段 24-1、24-2、24-3 地號等 3 筆國有土地持分 4 分之 3。	一、本計畫報經法務部於 111 年 1 月 10 日以法秘字第 11007516540 號函同意配合基隆市政府都市更新計畫案，爰停止辦理後續相關整修作業。 二、另為配合都更之進行及持續推動基隆地區之執行業務，已另覓地點作為基隆行政執行官辦公室中繼辦公室。
七	行政執行機關擴(遷)建計畫：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桃園分署辦公廳舍自有化中程計畫。(審議中)	桃園分署預定於坐落桃園市桃園區中埔段 1236-3 地號(相鄰於桃園市富國路 100 號)土地興建辦公廳舍，為使基地使用最大效益，本案規劃假分割該基地為 6 筆土地。以期提升辦公環境及服務品質，並減輕租金負擔。	本計畫尚未經行政院核定，桃園分署刻正就行政院審查意見研議修正中。
八	行政執行機關擴(遷)建計畫：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新竹分署辦公廳舍自有化中程計畫。	新竹分署預定於新竹市中山段一小段 29 地號(原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辦公廳舍，門牌號碼為新竹市中正路 136 號)土地興建地上 5 層、地下 1 層鋼筋混凝土構造辦公廳舍。該地號與臺灣新竹地方法院共同管理，雙方已於 105 年 7 月達成分管之決議。	本計畫期程為 111 年至 115 年，截至 111 年 6 月底止已完成舊有廳舍拆除工程之採購案，刻正辦理舊有廳舍拆除作業。

本 頁 空 白

主 要 表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合 計	7,060	4,356	6,710	2,704	
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331	283	490	48	
	105		0423180000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331	283	490	48	
		1	0423180300 賠償收入	331	283	490	48	
		1	0423180301 一般賠償收入	331	283	490	48	本年度預算數係廠商違約逾期交貨之賠償收入。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26	29	26	-3	
	85		0523180000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26	29	26	-3	
		1	0523180300 使用規費收入	26	29	26	-3	
		1	0523180303 資料使用費	26	29	20	-3	本年度預算數係受理民眾閱卷影印等收入。
		2	0523180306 場地設施使用費	-	-	6	-	前年度決算數係場地出借收入。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3,059	1,898	2,212	1,161	
	114		0723180000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3,059	1,898	2,212	1,161	
		1	0723180100 財產孳息	2,519	1,343	1,585	1,176	
		1	0723180101 利息收入	1,871	722	935	1,149	本年度預算數係專戶存款之利息收入。
		2	0723180103 租金收入	648	621	650	27	本年度預算數係電信基地台及提款機場地租金等收入。
		2	0723180500 廢舊物資售價	540	555	627	-15	本年度預算數係出售廢舊物品等收入。
7			1200000000 其他收入	3,644	2,146	3,982	1,498	
	113		1223180000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3,644	2,146	3,982	1,498	
		1	1223180200 雜項收入	3,644	2,146	3,982	1,498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1	12231802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	-	153	- 前年度決算數係收回以前年度溢繳電信費等繳庫數。
			2	1223180210 其他雜項收入	3,644	2,146	3,829	1,498 本年度預算數係民事債權人參與分配之執行費及出售政府出版品等收入。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12	6			0023000000 法務部主管						
				0023180000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1,578,980	1,524,402	1,519,100	54,578		
				3423180000 司法支出	1,578,980	1,524,402	1,519,100	54,578		
		1			3423180100 一般行政	120,433	115,539	116,050	4,894	1. 本年度預算數120,433千元，包括人事費107,896千元，業務費12,519千元，獎補助費18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人員維持費107,896千元，較上年度增列伸算調整待遇及員工薪俸晉級差額等經費4,540千元。 (2)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12,53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一般行政事務等經費354千元。
				3423181000 執行業務	27,207	26,084	33,595	1,123	1. 本年度預算數27,207千元，包括業務費18,000千元，設備及投資9,099千元，獎補助費108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27,207千元，係辦理及督導執行業務經費，較上年度增列辦公廳室修繕工程等經費1,123千元。	
		3			3423184000 執行案件處理	1,411,674	1,371,976	1,360,483	39,698	1. 本年度預算數1,411,674千元，包括人事費910,583千元，業務費494,096千元，設備及投資6,875千元，獎補助費120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人員維持費910,583千元，較上年度增列伸算調整待遇及員工薪俸晉級差額等經費27,720千元。 (2)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162,714千元，較上年度增列檔案室補強工程等經費5,835千元。 (3)辦理執行業務經費338,37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執行業務委外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人力等經費6,143千元。	
		4		3423188500 行政執行機關擴 (遷)建計畫	11,203	-	-	11,203	新增行政執行署新竹分署辦公廳舍新建 工程中長程計畫總經費450,161千 元，分5年辦理，本年度編列經費11, 203千元。
		5		342318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1,820	4,160	8,972	-2,340	
			1	342318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1,820	4,160	8,972	-2,340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 如下： 1.汰換桃園及士林分署勘驗車各1輛 經費1,820千元。 2.上年度購置首長專用車1輛、勘驗 車3輛及相關設施等預算業已編竣 ，所列4,160千元如數減列。
		6		3423189800 第一預備金	6,643	6,643	-	0	仍照上年度預算數編列。

附 屬 表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423180300 賠償收入	-0423180301 -一般賠償收入	預算金額	331	承辦單位	執行署及各分署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係廠商違約逾期交貨等之賠償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合約等相關規定辦理。
----------------------------	------------------------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331	
	105			0423180000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331	
		1		0423180300 賠償收入	331	
			1	0423180301 一般賠償收入	331	本年度預算數係廠商違約逾期交貨之賠償收入(其中本署21千元、臺北分署1千元、新北分署1千元、桃園分署1千元、新竹分署3千元、臺中分署15千元、嘉義分署1千元、臺南分署3千元、高雄分署178千元、屏東分署5千元、花蓮分署96千元、宜蘭分署2千元、士林分署4千元)。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523180300 使用規費收入	-0523180303 -資料使用費	預算金額	26	承辦單位	各分署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係民眾閱卷影印費等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規費法等規定辦理。
------------------------	-----------------------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26	
	85			0523180000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26	
		1		0523180300 使用規費收入	26	
			1	0523180303 資料使用費	26	本年度預算數係民眾閱卷影印費等收入(其中臺北分署4千元、新北分署3千元、桃園分署3千元、新竹分署3千元、臺中分署5千元、彰化分署1千元、臺南分署1千元、高雄分署3千元、宜蘭分署2千元、士林分署1千元)。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723180100 財產孳息	-0723180101 -利息收入	預算金額	1,871	承辦單位	各分署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係專戶存款之孳息收入，依年息0.11%估列。	二、法令依據 依據財政收支劃分法第27條等相關規定辦理。
----------------------------------	---------------------------------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1,871	
	114			0723180000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1,871	
		1		0723180100 財產孳息	1,871	
			1	0723180101 利息收入	1,871	本年度預算數係專戶存款之孳息收入(其中臺北分署50千元、新北分署312千元、桃園分署157千元、新竹分署569千元、臺中分署183千元、彰化分署132千元、嘉義分署53千元、臺南分署196千元、高雄分署72千元、屏東分署72千元、花蓮分署7千元、宜蘭分署22千元、士林分署46千元)。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23180100 財產孳息	-0723180103 -租金收入	預算金額	648	承辦單位	各分署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 | | |
|--|--------------------------------------|
| <p>一、項目內容
係提供場地予電信基地台、提款機、電動機車電池交換站及車輛停放之場地租金收入。</p> | <p>二、法令依據
依據國有財產法及合約等相關規定辦理。</p> |
|--|--------------------------------------|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648	
	114			0723180000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648	
		1		0723180100 財產孳息	648	
			2	0723180103 租金收入	648	本年度預算數係提供場地予電信基地台、提款機、電動機車電池交換站及車輛停放之場地租金收入(其中新北分署60千元、桃園分署30千元、臺中分署48千元、嘉義分署2千元、臺南分署5千元、高雄分署12千元、宜蘭分署491千元)。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723180500 廢舊物資售價	預算金額	540	承辦單位	執行署及各分署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p>一、項目內容 係出售廢舊物品等之收入。</p>	<p>二、法令依據 依據國有財產法及各機關奉准報廢財產之變賣及估價作業程序等規定辦理。</p>
--------------------------------	---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540	
	114			0723180000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540	
		2		0723180500 廢舊物資售價	540	本年度預算數係出售廢舊物品等收入(其中本署23千元、臺北分署20千元、新北分署42千元、桃園分署23千元、新竹分署13千元、臺中分署78千元、彰化分署43千元、嘉義分署51千元、臺南分署52千元、高雄分署68千元、屏東分署77千元、花蓮分署8千元、宜蘭分署35千元、士林分署7千元)。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1223180200 雜項收入	-1223180210 -其他雜項收入	預算金額	3,644	承辦單位	執行署及各分署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係出售政府出版品、各分署依法所收民事債權人參與分配之執行費及借用宿舍員工按月自薪資扣回繳庫數、宿舍管理費等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政府出版品管理要點、行政執行法第26條、強制執行法第28條之2、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及中央各機關職務宿舍管理費收費基準等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7				1200000000 其他收入	3,644	
	113			1223180000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3,644	
		1		1223180200 雜項收入	3,644	
			2	1223180210 其他雜項收入	3,644	本年度預算數包含： 1. 各分署依強制執行法第28條之2規定所收民事債權人參與分配之執行費收入3,238千元(其中臺北分署416千元、新北分署255千元、桃園分署520千元、新竹分署27千元、臺中分署394千元、彰化分署202千元、嘉義分署27千元、臺南分署274千元、高雄分署129千元、屏東分署53千元、花蓮分署18千元、宜蘭分署913千元、士林分署10千元)。 2. 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150千元(其中本署17千元、桃園分署22千元、新竹分署8千元、臺中分署20千元、彰化分署22千元、嘉義分署6千元、臺南分署8千元、高雄分署8千元、屏東分署14千元、花蓮分署8千元、宜蘭分署17千元)；宿舍管理費244千元(其中本署20千元、桃園分署37千元、新竹分署21千元、臺中分署44千元、彰化分署33千元、嘉義分署24千元、臺南分署16千元、高雄分署19千元、屏東分署9千元、花蓮分署13千元、宜蘭分署8千元)。 3. 本署出售政府出版品收入12千元。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18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120,433
計畫內容： 本計畫係辦理一般行政之經常性之工作業務。		預期成果： 預期可以完成所有工作，並求迅速正確，提高工作效率。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107,896	執行署人事、秘書室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人事費107,896千元，其內容如下： 1.法定編制人員待遇63,978千元，係職員53人、駐警3人及受訓學員之薪俸、加給及津貼與所屬機關人員調動補實之人事費等。 2.技工及工友待遇2,146千元，係技工1人、駕駛3人及工友1人之工餉、加給等。 3.獎金24,651千元，係考績獎金、年終工作獎金及辦理各項執行工作績效獎勵金等。 4.其他給與950千元，係休假補助。 5.加班值班費5,708千元，係加班費及未休假加班費等。 6.退休退職給付54千元，係駐警退休保險養老年金等。 7.退休離職儲金4,901千元，係現職人員依法應提撥之退休、離職儲金等。 8.保險5,508千元，係現職人員依法應提撥之公、勞、健保費等。
1000 人事費	107,896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63,978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2,146		
1030 獎金	24,651		
1035 其他給與	950		
1040 加班值班費	5,708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54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4,901		
1055 保險	5,508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12,537	執行署人事、秘書室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12,537千元，其內容如下： 1.業務費12,519千元，包括： (1)水電費1,168千元。 (2)通訊費707千元，係郵資、電話及數據通信費等。 (3)資訊服務費19千元，係財產管理系統維護服務費等。 (4)其他業務租金48千元，係事務機器、郵政信箱及銀行保管箱等租金。 (5)保險費141千元，係車輛保險費等。 (6)臨時人員酬金2,414千元，係遴用臨時人員辦理文書行政及行政執行業務等經費，其中36千元係辦理行政執行業務媒體宣導等經費。 (7)物品1,051千元，包括： <1>資訊耗材等經費300千元。 <2>一般行政業務所需文具紙張等消耗品260千元。 <3>車輛油料費191千元，係按中小型汽車
2000 業務費	12,519		
2006 水電費	1,168		
2009 通訊費	707		
2018 資訊服務費	19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48		
2027 保險費	141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2,414		
2051 物品	1,051		
2054 一般事務費	5,952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50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46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66		
2072 國內旅費	501		
2093 特別費	156		
4000 獎補助費	18		
4085 獎勵及慰問	18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18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120,433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p>、油氣雙燃料車，按汽油每公升價格31.30元、柴油每公升價格27.60元、液化石油氣每公升價格14.60元計列。</p> <p><4>非消耗性辦公用具購置經費300千元。</p> <p>(8)一般事務費5,952千元，包括：</p> <p><1>文康活動費132千元，係按員工61人及臨時人員5人，每人每年2,000元計列。</p> <p><2>員工健康檢查補助費73千元，係按署長及副署長2人，每人每年16,000元，職員等9人，每人每年4,500元計列。</p> <p><3>各類書表印製費等420千元。</p> <p><4>環境清潔、會場佈置等經費330千元。</p> <p><5>員工協助方案相關經費57千元。</p> <p><6>委外業務及其他行政事務經費4,940千元。</p> <p>(9)房屋建築養護費50千元。</p> <p>(10)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246千元，包括：</p> <p><1>車輛養護費187千元，係按公務汽車未滿2年者1輛，滿2年未滿4年者1輛，滿6年以上者3輛計列。</p> <p><2>辦公器具養護費59千元，係按職員53人及駐警3人，每人每年1,048元計列。</p> <p>(11)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66千元。</p> <p>(12)國內旅費501千元，係處理一般公務或特定工作計畫於國內地區所需差旅費。</p> <p>(13)特別費156千元，係按首長每月13,100元計列。</p> <p>2.獎補助費18千元，係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按每人每年6,000元計列。</p>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181000 執行業務	預算金額	27,207
計畫內容： 本計畫係行政執行官依法辦理及督導行政執行業務。		預期成果： 預期可以達成督導之目的。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1 辦理及督導執行業務	27,207	執行署綜合規劃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27,207千元，其內容如下： 1. 業務費18,000千元，包括： (1) 教育訓練費370千元，包括： <1>現職執行、行政人員在職進修補助等 所需相關經費20千元。 <2>行政執行官、書記官、執行員等考試 錄取人員及現職執行、行政人員短期 在職訓練等所需相關經費350千元。 (2) 資訊服務費2,095千元，係辦理行政案件 管理系統、公文管理、表單簽核管理、 差勤系統等維護及資通安全健診、系統 滲透測試等服務費。 (3)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1,180千元，包括： <1>法規及業務諮詢委員會及行政執行法 研究修正小組兼職委員等出席費150千 元。 <2>行政執行官、書記官、執行員等考試 錄取人員及現職執行、行政人員短期 在職訓練等授課鐘點費880千元，按外 聘講座鐘點費每小時2,000元，授課44 0小時計列。 <3>行政執行業務所需刊物、新聞稿及辦 理行政執行官、書記官、執行員等考 試錄取人員訓練測驗之譯稿、編稿及 審查等經費150千元。 (4) 物品475千元，包括： <1>辦理執行業務所需文具紙張等消耗品3 00千元。 <2>非消耗性辦公用具購置經費等175千元 。 (5) 一般事務費13,206千元，包括： <1>各項行政執行業務媒體政策及業務宣 導費81千元。 <2>辦理行政執行業務所需印刷、研討會 、與立法院各委員會連繫、協調等業 務相關經費1,442千元。 <3>各行政執行機關辦公廳舍設施維修、
2000 業務費	18,000	組、法制及行政	
2003 教育訓練費	370	救濟組、案件審	
2018 資訊服務費	2,095	議組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180		
2051 物品	475		
2054 一般事務費	13,206		
2072 國內旅費	644		
2081 運費	30		
3000 設備及投資	9,099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7,271		
3020 機械設備費	315		
3035 雜項設備費	1,513		
4000 獎補助費	108		
4085 獎勵及慰問	108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181000 執行業務	預算金額	27,20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租賃、辦案及委外業務僱用等經費9,960千元。 <4>金融帳戶開戶查詢服務所需費用1,723千元。 (6)國內旅費644千元，係執行業務人員差旅費。 (7)運費30千元，係公物搬運及案卷運送等經費。 2.設備及投資9,099千元，包括： (1)電腦機房不斷電設備汰換等經費315千元。 (2)零星設備購置及所屬機關辦公廳舍修繕工程等經費8,784千元。 3.獎補助費108千元，係民眾提供線索而拘獲被拘提人等懸賞之獎勵金。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184000 執行案件處理	預算金額	1,411,674
計畫內容： 本計畫係屬各分署，依行政執行法之規定，辦理公法上金錢給付義務之執行等業務。		預期成果： 依公平合理之原則，兼顧公共利益與人民權益之維護。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1 人員維持	910,583	各分署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人事費910,583千元，其內容如下： 1.法定編制人員待遇547,560千元，係職員658人、駐警22人及受訓學員之薪俸、加給及津貼等。 2.技工及工友待遇18,258千元，係技工12人、駕駛13人及工友23人之工餉、加給等。 3.獎金185,236千元，係考績獎金、年終工作獎金及辦理各項執行工作績效獎勵金等。 4.其他給與12,702千元，係休假補助。 5.加班值班費43,720千元，係加班費及未休假加班費等。 6.退休退職給付2,705千元，係駐警退休退職金及保險養老年金等。 7.退休離職儲金49,470千元，係現職人員依法應提撥之退休、離職儲金等。 8.保險50,932千元，係現職人員依法應提撥之公、勞、健保費等。
1000 人事費	910,583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547,560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8,258		
1030 獎金	185,236		
1035 其他給與	12,702		
1040 加班值班費	43,720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2,705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49,470		
1055 保險	50,932		
02 執行分署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162,714	各分署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162,714千元，其內容如下： 1.業務費162,594千元，包括： (1)水電費17,669千元。 (2)通訊費3,439千元，係郵資、電話及數據通訊費等。 (3)資訊服務費5,763千元，係資訊設備之保養、維修及操作等服務費與租用資訊軟體設備或使用外部資訊中心軟硬體服務之租金費用等。 (4)其他業務租金52,025千元，係辦公房屋、車輛及事務機器等租金。 (5)稅捐及規費355千元，係車輛牌照稅及燃料費等。 (6)保險費554千元，係車輛、財產及志工等之保險費。 (7)臨時人員酬金1,960千元，係遴用臨時人員辦理文書行政等經費。 (8)按日按件計資酬金567千元，係講座鐘點費等。
2000 業務費	162,594		
2006 水電費	17,669		
2009 通訊費	3,439		
2018 資訊服務費	5,763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52,025		
2024 稅捐及規費	355		
2027 保險費	554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1,96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67		
2051 物品	8,936		
2054 一般事務費	50,998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12,321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141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579		
2072 國內旅費	1,624		
2081 運費	201		
2084 短程車資	51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184000 執行案件處理	預算金額	1,411,67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2093 特別費 4000 獎補助費 4085 獎勵及慰問	1,411 120 120		<p>(9)物品8,936千元，包括：</p> <p><1>資訊耗材等經費3,740千元。</p> <p><2>一般行政業務所需文具紙張等消耗品1,822千元。</p> <p><3>車輛油料費2,258千元，係按機車、中小型汽車、油氣雙燃料車，按汽油每公升價格31.30元、液化石油氣每公升價格14.60元計列。</p> <p><4>非消耗性辦公用具購置經費1,116千元。</p> <p>(10)一般事務費50,998千元，包括：</p> <p><1>文康活動費2,200千元，係按員工728人及臨時人員372人，每人每年2,000元計列。</p> <p><2>員工健康檢查補助費419千元，係按職員等93人，每人每年4,500元計列。</p> <p><3>各類書表印製費等743千元。</p> <p><4>環境清潔、會場佈置等經費658千元。</p> <p><5>辦理志工業務經費1,608千元。</p> <p><6>辦公廳舍管理費11,678千元。</p> <p><7>委外業務及其他行政事務經費33,692千元。</p> <p>(11)房屋建築養護費12,321千元，包括：</p> <p><1>辦公房屋、宿舍等維護費3,284千元。</p> <p><2>臺中分署辦公廳舍天花板汰換等經費996千元。</p> <p><3>彰化分署第二檔案庫房修繕等經費503千元。</p> <p><4>臺南分署行慎樓3樓B檔案室補強等經費5,518千元。(另本工程所需之工程管理費用，依工程管理費支用要點規定，按直接工程成本逐級差額累退計算(500萬元以下3%)，提列計141千元，並配合工程結算總價覈實於得提列數額內執行。)</p> <p><5>屏東分署檔案庫房修繕等經費1,466千元。</p> <p><6>花蓮分署辦公廳舍建置檔案庫房修繕等經費554千元。</p> <p>(12)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2,141千元，包</p>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184000 執行案件處理		預算金額	1,411,67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3 辦理執行業務	338,377	各分署	<p>括：</p> <p><1>車輛養護費1,428千元，係按機車19輛，公務汽車未滿2年者9輛，滿2年未滿4年者11輛，滿4年未滿6年者2輛，滿6年以上者19輛計列。</p> <p><2>辦公器具養護費713千元，係按職員658人及駐警22人，每人每年1,048元計列。</p> <p>(13)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2,579千元。</p> <p>(14)國內旅費1,624千元，係處理一般公務或特定工作計畫於國內地區所需之差旅費。</p> <p>(15)運費201千元，係公物搬運及案卷運送等經費。</p> <p>(16)短程車資51千元，係短程洽公所需車資。</p> <p>(17)特別費1,411千元，係按臺北、士林、新北、桃園、臺中、嘉義、高雄等分署首長，每月10,100元計列及新竹、彰化、臺南、屏東、花蓮、宜蘭等分署首長，每月7,800元計列。</p> <p>2.獎補助費120千元，係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按每人每年6,000元計列。</p> <p>本計畫本年度編列338,377千元，其內容如下：</p>	
2000 業務費	331,502		1.業務費331,502千元，包括：	
2003 教育訓練費	110		(1)教育訓練費110千元，包括：	
2009 通訊費	3,189		<1>現職人員在職進修補助等所需相關經費90千元。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162,888		<2>現職人員短期在職訓練等所需相關經費20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0		(2)通訊費3,189千元，係辦理行政執行業務之郵資及電話費等。	
2051 物品	6,535		(3)臨時人員酬金162,888千元，係遴用臨時人員辦理文書行政及行政執行業務等經費。	
2054 一般事務費	153,746		(4)按日按件計資酬金10千元，係講座鐘點費。	
2072 國內旅費	4,955		(5)物品6,535千元，係購置列印摺壓封口機特殊油墨經費。	
2084 短程車資	69			
3000 設備及投資	6,875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2,000			
3035 雜項設備費	4,875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184000 執行案件處理		預算金額	1,411,67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p>(6)一般事務費153,746千元，包括：</p> <p style="margin-left: 20px;"><1>辦理執行業務檔案應用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10千元。</p> <p style="margin-left: 20px;"><2>辦理行政執行業務印刷、會議、雜支及長期委外業務僱用(非屬短期勞力外包直接僱用，係洽人力公司招商辦理之勞務承攬)等153,736千元。</p> <p>(7)國內旅費4,955千元，係各分署執行業務人員之差旅費。</p> <p>(8)短程車資69千元，係短程洽公所需車資。</p> <p>2.設備及投資6,875千元，包括：</p> <p style="margin-left: 20px;">(1)高雄分署旗山檔案庫房東側擋土牆及地坪排水改善修繕工程等經費2,000千元。</p> <p style="margin-left: 20px;">(2)屏東分署檔案庫房修繕等經費507千元。</p> <p style="margin-left: 20px;">(3)零星設備購置經費4,368千元。</p>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188500 行政執行機關擴(遷)建計畫	預算金額	11,203
計畫內容： 規劃興建辦公大樓，改善辦公環境，提升為民服務品質與行政執行效率。		預期成果： 興建自有辦公大樓，俾節省每年租金公帑及提供洽公民眾優質服務空間，並樹立良好機關形象。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行政執行機關擴(遷)建計畫	11,203	新竹分署秘書室	新竹分署辦公廳舍新建工程中長程計畫，奉行政院110年8月20日院臺法字第1100024751號函核定，總經費450,161千元，分年辦理興建地下2層、地上5層鋼筋混凝土構造之辦公廳舍。111年度編列4,354千元，本年度續編11,203千元，預定辦理新建辦公廳舍委託規劃、設計及工程專案管理等事宜，尚待編列434,604千元。另本工程所需之工程管理費用，依工程管理費支用要點規定，按工程建造費334,174千元(拆除工程3,858千元、新建工程330,316千元)逐級差額累退計算(500萬元以下3%，超過500萬元至2,500萬元1.5%，超過2,500萬元至1億元1%，超過1億元至5億元0.7%)，且新建工程係委託專案管理，爰以百分之七十提列，共計提列2,085千元(本年度編列400千元)，並配合工程結算總價覈實於得提列數額內執行。
3000 設備及投資	11,203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11,203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18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預算金額	1,820
-----------	--------------------	------	-------

計畫內容：

本計畫係辦理汰換公務車輛。

預期成果：

提高執行業務工作效率，並增進交通安全。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交通及運輸設備	1,820	各分署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設備及投資1,820千元，係桃園及士林分署汰換勘驗車(7-8人座)各1輛，合共2輛之經費。
3000 設備及投資	1,820		
3025 運輸設備費	1,820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189800 第一預備金	預算金額	6,643
-----------	------------------	------	-------

計畫內容：
依預算法第22條規定編列以支應各項經費之不足。

預期成果：
便利業務推展，促進行政效能。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第一預備金	6,643	執行署秘書室	本計畫本年度第一預備金編列6,643千元，依預算法第64條規定申請動支。
6000 預備金	6,643		
6005 第一預備金	6,643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423180100 一般行政	3423181000 執行業務	3423184000 執行案件處理	3423188500 行政執行機關 擴(遷)建計畫	3423189011 交通及運輸設 備	342318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120,433	27,207	1,411,674	11,203	1,820	6,643
1000 人事費	107,896	-	910,583	-	-	-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63,978	-	547,560	-	-	-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2,146	-	18,258	-	-	-
1030 獎金	24,651	-	185,236	-	-	-
1035 其他給與	950	-	12,702	-	-	-
1040 加班值班費	5,708	-	43,720	-	-	-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54	-	2,705	-	-	-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4,901	-	49,470	-	-	-
1055 保險	5,508	-	50,932	-	-	-
2000 業務費	12,519	18,000	494,096	-	-	-
2003 教育訓練費	-	370	110	-	-	-
2006 水電費	1,168	-	17,669	-	-	-
2009 通訊費	707	-	6,628	-	-	-
2018 資訊服務費	19	2,095	5,763	-	-	-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48	-	52,025	-	-	-
2024 稅捐及規費	-	-	355	-	-	-
2027 保險費	141	-	554	-	-	-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2,414	-	164,848	-	-	-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	1,180	577	-	-	-
2051 物品	1,051	475	15,471	-	-	-
2054 一般事務費	5,952	13,206	204,744	-	-	-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50	-	12,321	-	-	-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46	-	2,141	-	-	-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66	-	2,579	-	-	-
2072 國內旅費	501	644	6,579	-	-	-
2081 運費	-	30	201	-	-	-
2084 短程車資	-	-	120	-	-	-
2093 特別費	156	-	1,411	-	-	-
3000 設備及投資	-	9,099	6,875	11,203	1,820	-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	7,271	2,000	11,203	-	-
3020 機械設備費	-	315	-	-	-	-
3025 運輸設備費	-	-	-	-	1,820	-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423180100 一般行政	3423181000 執行業務	3423184000 執行案件處理	3423188500 行政執行機關 擴(遷)建計畫	3423189011 交通及運輸設 備	3423189800 第一預備金
3035 雜項設備費	-	1,513	4,875	-	-	-
4000 獎補助費	18	108	120	-	-	-
4085 獎勵及慰問	18	108	120	-	-	-
6000 預備金	-	-	-	-	-	6,643
6005 第一預備金	-	-	-	-	-	6,643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各項費用彙計表(續)**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合 計
合 計					1,578,980
1000 人事費					1,018,479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611,538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20,404
1030 獎金					209,887
1035 其他給與					13,652
1040 加班值班費					49,428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2,759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54,371
1055 保險					56,440
2000 業務費					524,615
2003 教育訓練費					480
2006 水電費					18,837
2009 通訊費					7,335
2018 資訊服務費					7,877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52,073
2024 稅捐及規費					355
2027 保險費					695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167,262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757
2051 物品					16,997
2054 一般事務費					223,902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12,371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387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645
2072 國內旅費					7,724
2081 運費					231
2084 短程車資					120
2093 特別費					1,567
3000 設備及投資					28,997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20,474
3020 機械設備費					315
3025 運輸設備費					1,820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各項費用彙計表(續)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合 計
3035 雜項設備費					6,388
4000 獎補助費					246
4085 獎勵及慰問					246
6000 預備金					6,643
6005 第一預備金					6,643

行政執行
歲出一級用途
中華民國

科 目				經 常 支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12				法務部主管				
	6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1,018,479	524,615	246	-
				司法支出	1,018,479	524,615	246	-
		1		一般行政	107,896	12,519	18	-
		2		執行業務	-	18,000	108	-
		3		執行案件處理	910,583	494,096	120	-
		4		行政執行機關擴(遷)建計畫	-	-	-	-
		5		一般建築及設備	-	-	-	-
		1		交通及運輸設備	-	-	-	-
		6		第一預備金	-	-	-	-

署及所屬
別科目分析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出		資本支出					合計
預備金	小計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預備金	小計	
6,643	1,549,983	-	28,997	-	-	28,997	1,578,980
6,643	1,549,983	-	28,997	-	-	28,997	1,578,980
-	120,433	-	-	-	-	-	120,433
-	18,108	-	9,099	-	-	9,099	27,207
-	1,404,799	-	6,875	-	-	6,875	1,411,674
-	-	-	11,203	-	-	11,203	11,203
-	-	-	1,820	-	-	1,820	1,820
-	-	-	1,820	-	-	1,820	1,820
6,643	6,643	-	-	-	-	-	6,643

款	科 目			名 稱 及 編 號	設 備				
	項	目	節		土地	房屋建築及設備	公共建設及設施	機械設備	
12	6			0023000000					
				法務部主管					
				0023180000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	20,474	-	315	
				3423180000					
				司法支出	-	20,474	-	315	
				3423181000					
				執行業務	-	7,271	-	315	
				3423184000					
執行案件處理	-	2,000	-	-					
3423188500									
4									
行政執行機關擴(遷)建計畫	-	11,203	-	-					
3423189000									
5									
一般建築及設備	-	-	-	-					
3423189011									
1									
交通及運輸設備	-	-	-	-					

署及所屬
分析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及		投			資		其他資本支出	合 計
運輸設備	資訊軟體設備	雜項設備	權 利	投 資				
1,820	-	6,388	-	-	-	-	28,997	
1,820	-	6,388	-	-	-	-	28,997	
-	-	1,513	-	-	-	-	9,099	
-	-	4,875	-	-	-	-	6,875	
-	-	-	-	-	-	-	11,203	
1,820	-	-	-	-	-	-	1,820	
1,820	-	-	-	-	-	-	1,820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611,538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20,404	
六、獎金	209,887	
七、其他給與	13,652	
八、加班值班費	49,428	超時加班費24,136千元。
九、退休退職給付	2,759	
十、退休離職儲金	54,371	
十一、保險	56,440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1,018,479	

本 頁 空 白

署及所屬
明細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	-	-	-	-	-	789	793	969,051	937,981	31,070	1. 本年度預算員額789人，較上年度減列4人，係精減駐警3人及工友1人。 2. 本年度以業務費支付個人之「臨時人員」支出包括： (1)以「一般行政-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5人，經費2,414千元。 (2)以「執行案件處理-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4人，經費1,960千元。 (3)以「執行案件處理-辦理執行業務」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368人，經費162,888千元。 3.以「一般行政-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勞務承攬10人，經費4,440千元。 4.以「執行案件處理-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勞務承攬71人，經費33,478千元。 5.以「執行案件處理-辦理執行業務」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勞務承攬337人，經費152,661千元。
-	-	-	-	-	-	61	61	102,188	98,561	3,627	
-	-	-	-	-	-	728	732	866,863	839,420	27,443	

**行政執行署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首長專用車	4	111.03	0	0	0.00	0	8	49	EAD-2072。 電動汽車(含 電池)。
1	2 1人座警備車	20	109.05	4,009	1,668	27.60	46	26	42	KJA-0218。
1	勘驗車	4	96.08	1,998	852 972	31.30 14.60	27 14	51	21	0387-QT。 油氣雙燃料車 。108年5月由 最高檢察署移 入。
1	勘驗車	7	104.10	2,198	1,668	31.30	52	51	14	ANN-0750。
1	勘驗車	4	105.09	1,997	1,668	31.30	52	51	15	AGF-3377。
	合 計				6,828		191	187	141	

**行政執行署臺北分署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燃油機車	1	91.09	125	312	31.30	10	2	1	LD8-260。
1	勘驗車	4	95.04	1,998	1,668	31.30	52	51	6	7451-ET。 108年5月由最高檢察署移入。
1	勘驗車	4	109.06	1,798	1,668	31.30	52	26	5	BFX-1292。
1	勘驗車	7	110.08	2,378	1,668	31.30	52	9	9	BBN-9195。
1	勘驗車	4	110.09	1,798	1,668	31.30	52	9	9	BBP-2861。
	合 計				6,984		219	95	31	

**行政執行署新北分署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燃油小客車	4	107.05	1,798	1,668	31.30	52	34	20	AXD-2530。
1	勘驗車	4	105.03	1,798	1,668	31.30	52	51	8	APC-5635。
1	勘驗車	7	110.04	2,198	1,668	31.30	52	26	13	BKS-3109。
	合 計				5,004		157	111	41	

**行政執行署桃園分署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燃油機車	1	91.04	101	312	31.30	10	2		2MG5-677。
1	勘驗車	7	95.05	2,350	1,668	31.30	52	9	10	2406-NM。 預計112年5月 汰換。
1	勘驗車	4	104.03	1,798	1,668	31.30	52	51	10	ALL-0257。
1	勘驗車	7	110.06	2,198	1,668	31.30	52	26	13	BLT-7327。
	合 計				5,316		166	87	35	

**行政執行署新竹分署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燃油小客車	4	106.06	1,798	1,668	31.30	52	51	21	AUF-3682。
2	燃油機車	1	91.04	124	624	31.30	20	3	3	MJ5-410、MJ5-412。
1	勘驗車	4	91.05	1,995	1,668	31.30	52	51	22	2F-2510。
1	勘驗車	6	111.05	1,798	1,668	31.30	52	9	69	BLR-2150。
	合 計				5,628		176	114	115	

**行政執行署臺中分署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燃油小客車	4	105.04	1,798	1,668	31.30	52	51	15	ARS-6031。
1	燃油小客車	4	106.04	1,798	1,668	31.30	52	51	15	AVH-0103。
2	電動機車	1	101.10	0	0	0.00	0	3	1	961-QKJ、960-QKJ。小型輕型(含電池)。
1	勘驗車	7	110.05	2,198	1,668	31.30	52	26	5	BHG-0503。
	合 計				5,004		157	131	37	

**行政執行署彰化分署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燃油小客車	4	106.05	1,798	1,668	31.30	52	51	17	AUW-8351。
1	燃油小客車	4	106.05	1,798	1,668	31.30	52	51	18	AUW-8352。
2	燃油機車	1	91.04	125	624	31.30	20	3	3	LL5-496、LL5-497。
1	勘驗車	7	110.05	2,378	1,668	31.30	52	26	7	BME-8087。
	合 計				5,628		176	131	45	

**行政執行署嘉義分署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2	燃油機車	1	91.04	124	624	31.30	20	3	3	KU6-155、KU6-156。
1	燃油機車	1	91.06	124	312	31.30	10	2	2	BIK-629。
1	勘驗車	4	101.06	1,798	852	31.30	27	51	5	4205-R2。
					972	14.60	14			油氣雙燃料車。
1	勘驗車	4	105.03	1,798	1,668	31.30	52	51	5	AQK-9332。
1	勘驗車	7	109.08	2,198	1,668	31.30	52	26	6	BHR-2955。
	合 計				6,096		175	133	22	

**行政執行署臺南分署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燃油小客車	4	105.05	1,798	1,668	31.30	52	51	20	AQR-7102。
1	勘驗車	4	110.04	1,798	1,668	31.30	52	26	13	BKF-7091。
1	勘驗車	7	111.05	2,378	1,668	31.30	52	9	17	BQB-5280。
	合計				5,004		157	85	50	

**行政執行署高雄分署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燃油小客車	4	102.08	1,798	852 972	31.30 14.60	27 14	51	15	ADB-7972。 油氣雙燃料車。
1	勘驗車	6	94.10	1,998	1,668	31.30	52	51	13	7422-MF。
1	勘驗車	4	108.06	1,798	1,668	31.30	52	34	6	BAH-5172。
1	勘驗車	7	110.08	2,378	1,668	31.30	52	9	10	BJJ-3902。
	合 計				6,828		197	145	43	

**行政執行署屏東分署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燃油小客車	4	105.04	1,798	1,668	31.30	52	51	18	AKB-9018。
1	燃油小客車	4	106.05	1,798	1,668	31.30	52	51	18	AQW-2197。
2	燃油機車	1	91.05	125	624	31.30	20	3	3	NF9-297、NF9-298。
1	勘驗車	6	110.04	1,798	1,668	31.30	52	26	10	BDR-9621。
	合 計				5,628		176	131	49	

**行政執行署花蓮分署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燃油小客車	4	101.05	1,798	1,668	31.30	52	51	15	0180-M2。
1	燃油小客車	4	104.05	1,798	1,668	31.30	52	51	15	AFL-5516。
1	燃油機車	1	91.03	149	312	31.30	10	2	2	XXB-346。
1	燃油機車	1	97.09	150	312	31.30	10	2	2	205-CSC。106 年10月由彰化 監獄移入。
1	電動機車	1	101.05	0	0	0.00	0	2	1	008-SFJ。小 型輕型(含電 池)。
1	勘驗車	6	109.05	1,798	1,668	31.30	52	26	10	AXP-2551。
	合 計				5,628		176	133	45	

**行政執行署宜蘭分署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燃油小客車	4	106.05	1,798	1,668	31.30	52	51	16	APA-7311。
2	燃油機車	1	91.04	124	624	31.30	20	3	1	LT7-837、LT7-838。
1	勘驗車	7	110.04	2,378	1,668	31.30	52	26	6	BBL-5723。
1	勘驗車	4	110.05	1,798	1,668	31.30	52	26	7	BBL-6603。
	合 計				5,628		176	105	30	

**行政執行署士林分署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油電混合動力車	4	110.07	1,798	1,140	31.30	36	9	25	BKJ-9101。
1	燃油機車	1	91.09	125	312	31.30	10	2	1	LD8-259。
1	勘驗車	7	96.09	2,350	1,668	31.30	52	9	14	3471-QT。 預計112年8月 汰換。
1	勘驗車	4	111.07	1,798	1,668	31.30	52	9	18	BQR-3850。
	合 計				4,788		150	27	58	

預算員額： 職員 711 人 技工 13 人
 警察 0 人 駕駛 16 人
 法警 0 人 聘用 0 人
 駐警 25 人 約僱 0 人
 工友 24 人 駐外雇員 0 人

合計： 789 人

行政執行
 現有辦公房

中華民國

區 分	自有				無償借用		
	單位數	面積	取得成本	年需養護費	單位數	面積	年需養護費
一、辦公房屋	53	71,032.15	1,589,130	12,018	1	483.75	10
二、機關宿舍	23	1,722.72	36,573	76	-	-	-
1 首長宿舍	1	120.56	1,560	5	-	-	-
2 單房間職務宿舍	15	827.88	16,454	30	-	-	-
3 多房間職務宿舍	7	774.28	18,559	41	-	-	-
三、其他	34	88.36	3,216	5	-	-	-
合 計		72,843.23	1,628,919	12,099		483.75	10

租用之其他欄係桃園及花蓮分署租用倉庫。

署及所屬

舍明細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平方公尺

有償租用或借用					合計			
單位數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養護費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養護費
6	13,348.05	-	38,176	245	84,863.95	-	38,176	12,273
	-	-	-	-	1,722.72	-	-	76
-	-	-	-	-	120.56	-	-	5
-	-	-	-	-	827.88	-	-	30
-	-	-	-	-	774.28	-	-	41
2	637.63	-	719	17	725.99	-	719	22
	13,985.68	-	38,895	262	87,312.66	-	38,895	12,371

**行政執行
捐助經費**
中華民國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合計				-
1. 對個人之捐助				-
4085 獎勵及慰問				-
(1)3423180100 一般行政				-
[1]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001	經常性	退休退職人員	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
(2)3423181000 執行業務				-
[1]檢舉人獎金 002	經常性		獎勵檢舉人之獎勵金。	-
(3)3423184000 執行案件處理				-
[1]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003	經常性	退休退職人員	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

署及所屬
分析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	246	-	-	246
-	246	-	-	246
-	246	-	-	246
-	18	-	-	18
-	18	-	-	18
-	108	-	-	108
-	108	-	-	108
-	120	-	-	120
-	120	-	-	120

行政執行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經 常			
		受僱人員報酬	商品及勞務購買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出
總 計		1,187,608	362,129	-	-
03 公共秩序與安全		1,187,608	362,129	-	-

署及所屬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經常支出合計
對企業	經常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移 轉 對政府	對國外	
-	246	-	-	1,549,983
-	246	-	-	1,549,983

行政執行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資本			
		投資及增資			資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特種基金	對民間企業	對企業
總計		-	-	-	-
03 公共秩序與安全		-	-	-	-

署及所屬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本	移	轉	土地購入	無形資產購入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	-	-	-	-
-	-	-	-	-

行政執行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資本 定 資			
		固		本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營建工程	運輸工具
總 計	-	20,474	-	1,820	
03 公共秩序與安全	-	20,474	-	1,820	

署及所屬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總計
形	成		資本支出合計		
資訊軟體	機器及其他設備	土地改良			
-	6,703	-	28,997		1,578,980
-	6,703	-	28,997		1,578,980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億元

計畫名稱	執行期間	中央公務預算 經費需求總額	分年經費需求				備註
			110及以 前年度 預算數	111年度 預算數	112年度 預算數	113及以後 年度預估 需求數	
行政執行署新竹 分署辦公廳舍新 建工程中長程計 畫	111-115	4.50	-	0.04	0.11	4.35	1.行政院110年8月20 日院臺法字第1100 024751號函核定。 2.本計畫112年度預 算編列於「行政執 行機關擴(遷)建計 畫」科目。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第一項	<p>一、通案決議部分：</p> <p>單位預算部分</p> <p>111 年度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所屬通案刪減用途別項目決議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減列大陸地區旅費 50%，不得流用。 2. 減列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5%，除國防部及外交部外，不得流用。 3. 減列委辦費（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5%。 4. 減列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5%。 5. 減列軍事裝備及設施 3%。 6. 減列一般事務費（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5%。 7. 減列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30%。 8. 減列設備及投資（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及資產作價投資）6%。 9. 減列對國內團體之捐助及政府機關間之補助（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5%。 10. 對地方政府之補助（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4%。 11. 前述三至六項允許在業務費科目範圍內調整。 12. 前述九至十項允許在獎補助費科目範圍內調整。 13. 若有特殊困難無法依上開原則調整者，可提出其他可刪減項目，經主計總處審核同意後予以代替補足。 14. 如總刪減數未達 270 億元（約 1.19%），另予補足。 <p>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及所屬統刪項目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大陸地區旅費：統刪 50%，其中警政署及所屬、移民署、法務部、法官學院、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調查局、觀光局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2. 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總統府、國家安全會議、外交部、領事事務局、國防部、僑務委員會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3. 委辦費：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總統府、國家安全會議、主計總處、國立故宮博物院、客家委員會及所屬、大陸委員會、立法院、考試院、審計部、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役政署、建築研究所、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國防部、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體育署、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法官學院、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臺灣高等檢察署、交通部、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公路總局及所屬、職業安全衛生署、僑務委員會、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種苗改良繁殖場、臺南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糧署及所屬、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證券期貨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4. 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統刪 5%，其中主計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國立故宮博物院、國家發展委員會、大陸委員會、立法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 	<p>已遵照辦理。</p>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p>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監察院、審計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領事事務局、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國防部所屬、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教育部、體育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中小企業處、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僑務委員會、原子能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家畜衛生試驗所、桃園區農業改良場、臺中區農業改良場、臺南區農業改良場、高雄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糧署及所屬、農田水利署、毒物及化學物質局、環境檢驗所、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證券期貨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5. 軍事裝備及設施：統刪 3%，其中國防部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6. 一般事務費：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總統府、主計總處、國家發展委員會、公平交易委員會、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大陸委員會、公共工程委員會、立法院、司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懲戒法院、法官學院、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橋頭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考試院、銓敘部、審計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p>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次內	內容	辦理情形
	<p>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營建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消防署及所屬、役政署、移民署、空中勤務總隊、外交部、國防部、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中小企業處、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中央地質調查所、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家畜衛生試驗所、臺南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業金融局、農糧署及所屬、農田水利署、中央健康保險署、毒物及化學物質局、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證券期貨局、保險局、檢查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7.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除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不刪外；總統府主管、國立故宮博物院、檔案管理局、原住民族文化發展中心、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促進轉型正義委員會、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考試院主管、勞動部主管、原子能委員會主管、環境保護署主管、科技部主管、海洋委員會主管、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主管統刪 5%；行政院、主計總處、國家發展委員會、原住民族委員會、大陸委員會、內政部主管、財政部主管、法務部主管、僑務委員會主管統刪 28%；司法院主管統刪 30%；客家委員會及所屬、外交部主管、國防部主管、教育部主管、經濟部主管、交通部主管、農業委員會主管(不含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衛生福利部主管(不含疾病管制署)、文化部主管統刪 35%。</p> <p>8. 設備及投資：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及資產作價投資不刪外，其餘統刪 6%，其中大陸委員會、立法院、司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懲戒法院、法官學院、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p>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p>第二項</p>	<p>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橋頭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監察院、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役政署、建築研究所、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南區國稅局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工業局、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中小企業處、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交通部、勞動部、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9.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及政府機關間之補助：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客家委員會及所屬、大陸委員會、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體育署、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交通部、觀光局及所屬、公路總局及所屬、核能研究所、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環境保護署、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10. 對地方政府之補助：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不刪外，其餘統刪 4%，其中役政署、教育部、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有鑑於網路社群媒體具有快速傳播特性，各行政機關陸續採取新媒體經營與運用，直接與社會大眾溝通政策及宣導。近年來政府時有挾龐大預算資源於網路社群平台進行非廣告形式宣傳與澄清之情事，立法院遂於 110 年三讀通過修正預算法第 62 條之 1 條文，目的為將政府於四大媒體（平面媒體、廣播媒體、網路媒體及電視媒體）執行政策宣導時，也能同時納入預算法的規範。行政院主計總處於修法通過後，雖於預算書中增設宣導經費專屬預算科目，並新增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經費彙計表，然卻將宣導方式限定為於四大媒體所辦理，過去各機關辦理活動、說明會、園遊會或發放各式宣導品之方式，不再納入政策宣導規範。爰此，為利立法院能明確掌握各機關編列政策宣導之實際預算，要求行政院主計總處：1. 各機關辦理活動、說明會、園遊會或發放各式宣導品等，應明確揭示辦理或贊助機關名稱，以避免產生置入性行</p>	<p>配合行政院主計總處所定及依照相關法令規定辦理。</p>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p>銷之疑慮。2. 各機關於四大媒體上處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相關工作者（即小編人力），以委外或勞務承攬方式辦理之經費，應納入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表達，以利預算之呈現。</p> <p>第三項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歲出編列 2 兆 2,621 億元，其中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 1 兆 5,262 億元，占歲出總額之 67.47%，比重近七成，且 111 年度較 110 年度增加 129.76 億元，對歲出結構與其他新興計畫額度有重大關聯性，因分散於各機關預算內，並未於總預算案總說明及主要附表列表揭露，如直接於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說明附中列表揭露，將使歲出資訊更公開透明，且立法院審議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時曾作成通案決議(十三):「……行政院所稱依法律義務之支出，……，應明確界定歸屬該項支出之定義範疇，並於各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中詳實彙核列表揭露其項目、金額與依據，以利審議。」行政院應於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中列明法律義務支出之項目、金額、預算編列機關、依據等資料，俾利預算審議之參考。</p> <p>第四項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修正案預計自 111 年 1 月 1 日起調增軍公教人員待遇 4%，係依行政院 110 年 10 月 28 日發布「蘇揆：與全民共享經濟成果亦盼帶動民間企業調薪」新聞稿說明略以：「……在臺灣經濟創 11 年來新高且稅收增加的情況下，為了讓全民共享經濟成長的果實，因此政院今天通過自明(111)年 1 月 1 日起，全體軍公教人員調薪 4%，是 25 年來最高調幅，希望藉此進一步帶動民間企業調薪。」惟前一次(107 年度)軍公教人員調薪 3%，竟發生高階公務人員調薪高達 7%。茲為確保基層軍公教人員調薪 4%，111 年度軍公教人員調薪應一律採調薪 4%。</p> <p>第五項 依照立法院 110 年 12 月 24 日各黨團朝野協商的共識，各黨團同意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務預算部分)，至遲於 111 年 1 月 28 日以前完成三讀程序，並不提出復議。而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中，其中包含調整軍公教人員薪資待遇(中央政府部分 163 億元)、受雇勞工育嬰留職停薪津貼加給補助(47.89 億元)、辦理產檢假薪資補助(3.62 億元)等新增計畫，因總預算案三讀日期與春節連續假期相當接近，請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行政院主計總處、財政部國庫署及相關部會，預先各自主管法規及行政作業提前準備(例如：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中央政府總預算統籌科目經費核定動支數額通知單及各機關付款憑單等)，以利各項發放作業順利。</p> <p>第六項 2020 東京奧運我國代表團於 110 年 7 月 19 日搭中華航空公司包機出國，選手被安排搭經濟艙，相關行政人員卻搭乘商務艙，引發國人譁然。依現行國外出差旅費報支要點規定，部長級人員、特使，得乘坐頭等座(艙)位。次長級人員、大使、駐外代表、公使、其他特任(派)人員、簡任第十二職等以上領有各該職等全額主管加給人員，得乘坐商務或相當之座(艙)位。但次長級人員負有外交任務代表政府出訪或參加重要國際會議，得乘坐頭等座(艙)位。其餘人員乘坐經濟(標準)座(艙)位。鑑於國家財政困窘，行政院應鼓勵公務人員應以身作則，本節約原則之支用經費，爰應請行政院於 1 個月內就搭乘旅途遠近，及實際情形檢討現行國外出差旅費報支要點規定，以符社會之期待。</p> <p>第七項 有鑑於農藥生產及使用，所衍生環境汙染及農藥殘留諸多問題，嚴重威脅生態環境與人類健康，聯合國於 2017 年 1 月 24 日發表食物權問題特別報告(Report of the Special Rapporteur on the right to food)，報告中強</p>	<p>本署及所屬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p> <p>配合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所定及依照相關法令規定辦理。</p> <p>本署及所屬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p> <p>本署及所屬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p> <p>本署及所屬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p>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第八項	<p>調免於農藥毒害，為人類應有之基本人權，並將之列入第 34 屆人權理事會議議程。指出農藥長期累積之毒素，使得罹患癌症、阿茲海默症、帕金森氏症、內分泌失調、發展失調、基因突變及不孕症等人數與日俱增，世界各國因應減少農藥危害趨勢，紛紛提出相關政策，如歐盟提出為達到農藥永續使用架構（2009/128/EC）指令，要求會員國設置量化目標、對象、方法、時間表、指標等，惟農藥造成環境毒性影響及食物飲水殘留等，與國人健康息息相關，影響甚鉅，爰此，行政院應督導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衛生福利部、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等相關單位正視並整合有關農藥管理制度等跨部會相關系統管理與監測作為及權責分工業務等精進方案，並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根據內政部警政署統計，除 110 年度因為疫情影響外，自 106 年度起，全國毒品查獲件數、嫌疑犯人數看似減少，但毒品查獲重量卻大幅成長，且居高不下，顯見毒品交易情形日益嚴重。又加上近年來加密虛擬貨幣興起且種類繁多，各有不同的特性，以致於被不法人士拿來做為吸金、毒品交易的支付工具。例如：泰達幣（Tether）又稱 USDT，其特性為每一元泰達幣都有一美元擔保，亦即擁有多少泰達幣等同有同價位美元，犯罪者利用此一特性，再透過幣託中心交易虛擬貨幣，即可完成鉅額毒品買賣。由於在幣託中心透過人頭帳戶分多層轉出，即便調查人員也無法完整查出最終的主嫌，許多被利用來做毒品交易的年輕人，被捕落網後雖配合調查供出案情以求減刑，但往往到判決書下來時已被處以私刑失去生命。爰此，請行政院指示相關部會就毒品交易利用上述新興犯罪模式，拿出有效防制作為及加強相關法律規範，並由法務部於 6 個月內向立法院提出相關進度檢討書面報告。</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單位：件、人、公克</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ext-align: center;"> <thead> <tr> <th></th> <th>全國查獲件數</th> <th>全國嫌疑犯人數</th> <th>全國查獲重量(公克)</th> </tr> </thead> <tbody> <tr> <td>106 年度</td> <td>58,515</td> <td>62,644</td> <td>9,685,469</td> </tr> <tr> <td>107 年度</td> <td>55,480</td> <td>59,106</td> <td>20,596,643</td> </tr> <tr> <td>108 年度</td> <td>47,035</td> <td>49,131</td> <td>15,929,366</td> </tr> <tr> <td>109 年度</td> <td>45,489</td> <td>47,779</td> <td>13,305,709</td> </tr> <tr> <td>110 年度</td> <td>38,827</td> <td>41,292</td> <td>8,283,280</td> </tr> </tbody> </table> <p style="text-align: right;">資料來源：內政部警政署</p>		全國查獲件數	全國嫌疑犯人數	全國查獲重量(公克)	106 年度	58,515	62,644	9,685,469	107 年度	55,480	59,106	20,596,643	108 年度	47,035	49,131	15,929,366	109 年度	45,489	47,779	13,305,709	110 年度	38,827	41,292	8,283,280	本署及所屬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全國查獲件數	全國嫌疑犯人數	全國查獲重量(公克)																							
106 年度	58,515	62,644	9,685,469																							
107 年度	55,480	59,106	20,596,643																							
108 年度	47,035	49,131	15,929,366																							
109 年度	45,489	47,779	13,305,709																							
110 年度	38,827	41,292	8,283,280																							
第九項	<p>全球加密貨幣總市值已達 2 至 3 兆美元，從 2009 年出現比特幣至今，各類加密貨幣種類眾多可達上千種，然我國至今對於加密貨幣的定義和管理過於保守，僅僅只是洗錢防制法中，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為虛擬資產服務業的防洗錢事務的主管機關，而涉及其他業務相關部分（例如發展及交易糾紛），仍然模糊不清。且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對於國內設置多少比特幣 ATM？是否有法源可以管理？均無法即時掌握。顯見，我國對於加密貨幣的發展及運用，已經大幅落後國際腳步，但終究得面對新興金融帶來的挑戰。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對虛擬通貨洗錢防制面所作之因應作為，雖已於 110 年 6 月 30 日發布虛擬通貨平台及交易業務事業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辦法，並將透過現地及非現地查核，督促本事業落實執行相關措施，惟鑑於虛擬通貨市場之發展迅速，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持續關注國際間對虛擬通貨及其衍生性商品採行之相關監理規範，適時採取相關因應措施，以保護投資人/消費者權益。</p>	本署及所屬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第十項	<p>依照財政紀律法所授權訂定的稅式支出評估作業辦法規定，相關法律案送立法</p>	配合辦理。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 議 項 次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第 十 一 項	院審議前，行政院必須審查通過稅式支出評估，並且業務主管機關必須將稅式支出評估報告及公聽會會議紀錄送交立法院財政委員會及相關委員會，業務主管機關屢次未依照前開辦法將相關資料與法案併送交立法院(例如延長當沖降稅的證券交易稅條例)，也未同時將評估報告登載於機關網站，無視法令規定，亦不理會立法院長期以來決議的要求。爰此，要求行政院各部會提出涉及租稅減免的法案送立法院審查時，除應確實依照稅式支出評估作業辦法規定外，同時應將相關稅式支出評估報告併同修正草案送立法院備查。	本署及所屬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
第 十 二 項	為合理監督國營事業捐贈支出，爰要求行政院所屬相關部會主管之國營事業，比照公開發行公司、財團法人等管理機制，應於 1 個月內公布其過去 5 年(106 至 110 年)之所有捐贈明細，並自 111 年度起，每季公布捐贈明細，以昭公信，並提升治理效能。	
第 十 三 項	中央政府轉投資公私合營事業家數眾多，中央各主管部會派任或推薦至各該事業之董事長、總經理薪資規範，係由各主管部會訂定之，惟各部會所訂該等人員薪資標準規範規定，其中當年度其所支領之非固定收入(如房屋津貼、績效獎金及其他各項獎金等)總額不得超過固定收入(即月支薪俸、主管加給合計)總額，超過部分一律解繳國庫或繳作投資事業之收益。有鑑於行政院業自 78 年度起取消公務人員房屋津貼，立法院審議 10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決議略以，自 104 年度起，各財團法人除應比照公務人員取消交通補助費外，亦不得再發放高層主管之房屋津貼。爰此，中央各主管部會應立即修正派任或推薦至各該事業之董事長、總經理薪資標準規範，並取消違法律津貼。	
第 十 四 項	政府轉投資事業 107 年底至 109 年底，分別為 164 家、164 家及 175 家，期末實際總投資金額 1 兆 652 億 5,518 萬餘元、1 兆 2,871 億 3,722 萬餘元及 1 兆 6,498 億 3,334 萬餘元，其中 21 家轉投資公司連續虧損達 3 年以上，依立法院預算中心 109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整體評估報告指出，檢視投資目的達成度之揭露狀況，部分投資機關僅分析虧損原因，部分係說明現行處置狀況，部分則未備註分析，且中央政府特種基金參加民營事業投資管理要點第 11 條規定：「各基金參加民營事業投資所營事業目標無法達成，或連續 3 年虧損情況無法改善，應詳加評估檢討，報由主管機關核處。」鑑於政府轉投資家數及數額近年度皆趨增，轉投資事業連續虧損達 3 年以上者高達 21 家，為保障政府權益，行政院應督促各投資機關除於投資前宜妥為評估目的、效益、回收年限及發展目標等事項，並確實檢討投資政策及檢視投資目的之達成情形，以評估繼續持有或退場撤回資金，以達到政府監督效果，爰請行政院督導相關主管機關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預算法第 41 條第 3 項規定，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每年應由各該主管機關就以前年度投資或捐助之效益評估，併入決算辦理。109 年度總決算編製要點規定，各主管機關須於主管決算編製主管機關對各部門捐助財團法人之效益評估表。且政府資訊公開法第 7 條第 1 項第 6 款規定，政府機關除依法限制公開或不予提供者外，應主動公開預算及決算書。惟依立法院預算中心 109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整體評估報告指出，108 及 109 年度中央政府各主管機關之單位決算及主管決算之公開情形，各主管機關均有公開單位決算；惟主管決算部分，僅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衛生福利部、文化部、科技部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等 5 個主管機關公開，多數主管機關則未依法公開，致民眾難以知悉主管機關對各部門捐助財團法人之效益評估情形，爰此，行政院應立即依政府	已遵照辦理。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 議 項 次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第 十 五 項	<p>資訊公開法規定各主管機關自 110 年度起主動公開主管決算。</p> <p>有鑑於衛生福利部所實施之春節檢疫措施專案，實施迄今已發生數起防疫旅館群聚案件，極有可能造成台灣下一波民眾感染的破口，爰要求衛生福利部應會同交通部訂立防疫旅館之各項標準作業程序，並責成各縣市政府進行督導查核，將查核結果每月定期公布。</p> <p>附屬單位預算涉及本署及所屬應辦部分 無。</p> <p>二、分組審查決議部分： 行政院主管（主計總處）涉及本署及所屬應辦部分</p>	<p>本署及所屬無此項決議應辦事項。</p>
第 十 六 項	<p>政府預算編列及嗣後執行效率，事涉政府施政良窳，與政府財政效益是否良好？行政院主計總處是政府預算編列與預算執行之主管機關，爰要求行政院主計總處督導中央政府各機關會計人員依法行政，職務執行如有不忠或不法情事，請依法查處。</p>	<p>1. 依行政院主計總處 111 年 4 月 1 日主預彙字第 1110101010 號函辦理。</p> <p>2. 上述來函內容：為妥適配置預算資源，提升預算執行效能，請主計人員善盡預算編審之責，並協助機關同仁在適法範圍內推動業務，達成機關施政目標。</p>
第 一 項	<p>行政執行署及所屬</p> <p>111 年度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歲出預算第 3 目「執行案件處理」項下「辦理執行業務」編列 3 億 3,973 萬 4 千元，凍結 30 萬元，俟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p>	<p>法務部已於 111 年 5 月 23 日就決議有關事項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完成報告，經委員會決議，預算經凍結部分，准予備查，嗣經提立法院第 10 屆第 6 會期第 1 次會議報告，該院並已於 111 年 10 月 5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1110702968 號函知法務部在案。</p>
第 二 項	<p>法務部行政執行署依行政執行法第 7 條規定，針對各類案件均訂有辦案期限，督促各分署妥速辦結。然觀察近年行政執行署各分署之結案情形，105 年度終結件數為 632 萬餘件，至 109 年度已達 1,449 萬餘件，概呈逐年提升趨勢；另以結案率觀之，106 年度 50.0%為近年最低，嗣 109 年度已提升至 66.3%，增加 16.3 個百分點。然因受理件數逐年增加，106 年度之未結件數即已超逾 700 萬件，嗣 107 年度達最高之 766 萬 3,741 件，迄 109 年度尚有 736 萬 4,728 件，數量仍顯龐鉅。爰此，要求法務部行政執行署督促各分署積極辦理，與移送機關共同研議改善作為減少未結案件數，並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1. 本署已就決議有關事項擬具書面報告，經法務部於 111 年 3 月 28 日以法律字第 11103504230 號函送立法院在案。</p> <p>2. 上述書面報告摘述內容：本署所屬各分署持續積極辦理未結案件，研議改善及精進作為包含：規範各類案件之辦案期限及管考基準、賡續進行批次查詢義務人金融帳戶餘額、持續推動行政執行命令電子化、逐步推動簡化執行作業流程措施、擴展多元繳款便民措施、協調移送</p>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 議 項 次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第 三 項	<p>行政執行機關致力各類公法上金錢給付義務案件執行，確保政府債權及貫徹公權力，惟 108 年度案件徵起金額較 107 年度下降，近 5 年罰鍰及費用類別待執行金額呈上升趨勢，尤其近 2 年來行政執行小額案件新收件數逐年上升，現行義務人金融帳戶餘額查詢方式缺乏及時性。另滯欠大戶未結案件待執行金額仍高，執行績效仍有待加強。</p> <p>爰要求法務部行政執行署研議提升執行績效之具體策進作為，並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機關配合憑證再移案件應查報增新財產，並持續規劃實施各項強力執行專案。</p> <p>1. 本署已就決議有關事項擬具書面報告，經法務部於 111 年 3 月 28 日以法律字第 11103504231 號函送立法院在案。</p> <p>2. 上述書面報告摘述內容：研議建置金融帳戶餘額查詢系統及增加現行批次查詢金融帳戶餘額之頻率，以強化查詢義務人金融帳戶餘額之效率及即時性。另強力執行滯欠大戶之具體措施：辦理「加強滯欠大戶執行督導小組」、「特專案件研析會」及各分署「滯欠大戶專案小組會議」追蹤列管案件執行、加強與稅捐稽徵機關、地方檢察署橫向聯繫機制及運用強制處分措施等。</p>
第 四 項	<p>有鑑於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及所屬年度預算中編列臨時人員酬金 1 億 6,081 萬 9 千元，辦理文書行政及行政執行業務，為減少臨時人力資源，應對各工作計畫及分支計畫預算項下，業務費編列臨時人員酬金部門，確實檢討近五年臨時人員是否為固定長久職缺，並對短期進用人員之工作週期時間及平均人力天數進行效益分析。爰要求法務部及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分析上述各年度臨時人員工作是否受到保障，每年資源投入效益，及研究增加單位預算員額約僱職缺可行性，以維護基層勞工權益，並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1. 本署已就決議有關事項擬具書面報告，經法務部於 111 年 3 月 25 日以法律字第 11103504570 號函送立法院在案。</p> <p>2. 上述書面報告摘述內容：由於行政執行案件量急遽成長，編制內人力顯有不足，而囿於中央政府機關員額管理辦法之規定，尚難增加約僱職缺預算員額，爰有進用臨時人員之需求。臨時人員之服勤、管理、薪資、勞健保、加班時數與費用及休假日數等均依相關勞工法令規定辦理，以保障其權益。行政執行機關藉由臨時人員協助辦理業務，使執行工作得以順利推動，並提高執行績效。</p>

附 錄

行政執行署

行政執行署
目 次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頁 次
一、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79-83
二、各項費用彙計表	84-85
三、人事費彙計表	86
四、預算員額明細表	88-89
五、公務車輛明細表	90

行政執行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18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120,433
計畫內容： 本計畫係辦理一般行政之經常性之工作業務。		預期成果： 預期可以完成所有工作，並求迅速正確，提高工作效率。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107,896	執行署人事、秘書室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人事費107,896千元，其內容如下： 1.法定編制人員待遇63,978千元，係職員53人、駐警3人及受訓學員之薪俸、加給及津貼與所屬機關人員調動補實之人事費等。 2.技工及工友待遇2,146千元，係技工1人、駕駛3人及工友1人之工餉、加給等。 3.獎金24,651千元，係考績獎金、年終工作獎金及辦理各項執行工作績效獎勵金等。 4.其他給與950千元，係休假補助。 5.加班值班費5,708千元，係加班費及未休假加班費等。 6.退休退職給付54千元，係駐警退休保險養老年金等。 7.退休離職儲金4,901千元，係現職人員依法應提撥之退休、離職儲金等。 8.保險5,508千元，係現職人員依法應提撥之公、勞、健保費等。
1000 人事費	107,896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63,978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2,146		
1030 獎金	24,651		
1035 其他給與	950		
1040 加班值班費	5,708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54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4,901		
1055 保險	5,508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12,537	執行署人事、秘書室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12,537千元，其內容如下： 1.業務費12,519千元，包括： (1)水電費1,168千元。 (2)通訊費707千元，係郵資、電話及數據通信費等。 (3)資訊服務費19千元，係財產管理系統維護服務費等。 (4)其他業務租金48千元，係事務機器、郵政信箱及銀行保管箱等租金。 (5)保險費141千元，係車輛保險費等。 (6)臨時人員酬金2,414千元，係遴用臨時人員辦理文書行政及行政執行業務等經費，其中36千元係辦理行政執行業務媒體宣導等經費。 (7)物品1,051千元，包括： <1>資訊耗材等經費300千元。 <2>一般行政業務所需文具紙張等消耗品260千元。 <3>車輛油料費191千元，係按中小型汽車
2000 業務費	12,519		
2006 水電費	1,168		
2009 通訊費	707		
2018 資訊服務費	19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48		
2027 保險費	141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2,414		
2051 物品	1,051		
2054 一般事務費	5,952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50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46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66		
2072 國內旅費	501		
2093 特別費	156		
4000 獎補助費	18		
4085 獎勵及慰問	18		

行政執行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18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120,433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油氣雙燃料車，按汽油每公升價格31.30元、柴油每公升價格27.60元、液化石油氣每公升價格14.60元計列。</p> <p><4>非消耗性辦公用具購置經費300千元。</p> <p>(8)一般事務費5,952千元，包括：</p> <p><1>文康活動費132千元，係按員工61人及臨時人員5人，每人每年2,000元計列。</p> <p><2>員工健康檢查補助費73千元，係按署長及副署長2人，每人每年16,000元，職員等9人，每人每年4,500元計列。</p> <p><3>各類書表印製費等420千元。</p> <p><4>環境清潔、會場佈置等經費330千元。</p> <p><5>員工協助方案相關經費57千元。</p> <p><6>委外業務及其他行政事務經費4,940千元。</p> <p>(9)房屋建築養護費50千元。</p> <p>(10)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246千元，包括：</p> <p><1>車輛養護費187千元，係按公務汽車未滿2年者1輛，滿2年未滿4年者1輛，滿6年以上者3輛計列。</p> <p><2>辦公器具養護費59千元，係按職員53人及駐警3人，每人每年1,048元計列。</p> <p>(11)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66千元。</p> <p>(12)國內旅費501千元，係處理一般公務或特定工作計畫於國內地區所需之差旅費。</p> <p>(13)特別費156千元，係按首長每月13,100元計列。</p> <p>2.獎補助費18千元，係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按每人每年6,000元計列。</p>

行政執行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181000 執行業務	預算金額	27,207
計畫內容： 本計畫係行政執行官依法辦理及督導行政執行業務。		預期成果： 預期可以達成督導之目的。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辦理及督導執行業務	27,207	執行署綜合規劃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27,207千元，其內容如下： 1. 業務費18,000千元，包括： (1) 教育訓練費370千元，包括： <1>現職執行、行政人員在職進修補助等 所需相關經費20千元。 <2>行政執行官、書記官、執行員等考試 錄取人員及現職執行、行政人員短期 在職訓練等所需相關經費350千元。 (2) 資訊服務費2,095千元，係辦理行政案件 管理系統、公文管理、表單簽核管理、 差勤系統等維護及資通安全健診、系統 滲透測試等服務費。 (3)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1,180千元，包括： <1>法規及業務諮詢委員會及行政執行法 研究修正小組兼職委員等出席費150千 元。 <2>行政執行官、書記官、執行員等考試 錄取人員及現職執行、行政人員短期 在職訓練等授課鐘點費880千元，按外 聘講座鐘點費每小時2,000元，授課44 0小時計列。 <3>行政執行業務所需刊物、新聞稿及辦 理行政執行官、書記官、執行員等考 試錄取人員訓練測驗之譯稿、編稿及 審查等經費150千元。 (4) 物品475千元，包括： <1>辦理執行業務所需文具紙張等消耗品3 00千元。 <2>非消耗性辦公用具購置經費等175千元 。 (5) 一般事務費13,206千元，包括： <1>各項行政執行業務媒體政策及業務宣 導費81千元。 <2>辦理行政執行業務所需印刷、研討會 、與立法院各委員會連繫、協調等業 務相關經費1,442千元。 <3>各行政執行機關辦公廳舍設施維修、
2000 業務費	18,000	組、法制及行政	
2003 教育訓練費	370	救濟組、案件審	
2018 資訊服務費	2,095	議組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180		
2051 物品	475		
2054 一般事務費	13,206		
2072 國內旅費	644		
2081 運費	30		
3000 設備及投資	9,099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7,271		
3020 機械設備費	315		
3035 雜項設備費	1,513		
4000 獎補助費	108		
4085 獎勵及慰問	108		

行政執行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181000 執行業務	預算金額	27,20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租賃、辦案及委外業務僱用等經費9,960千元。 <4>金融帳戶開戶查詢服務所需費用1,723千元。 (6)國內旅費644千元，係執行業務人員差旅費。 (7)運費30千元，係公務搬運及案卷運送等經費。 2.設備及投資9,099千元，包括： (1)電腦機房不斷電設備汰換等經費315千元。 (2)零星設備購置及所屬機關辦公廳舍修繕工程等經費8,784千元。 3.獎補助費108千元，係民眾提供線索而拘獲被拘提人等懸賞之獎勵金。

行政執行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189800 第一預備金	預算金額	6,643
-----------	------------------	------	-------

計畫內容：
依預算法第22條規定編列以支應各項經費之不足。

預期成果：
便利業務推展，促進行政效能。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第一預備金	6,643	執行署秘書室	本計畫本年度第一預備金編列6,643千元，依預算法第64條規定申請動支。
6000 預備金	6,643		
6005 第一預備金	6,643		

**行政執行署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423180100 一般行政	3423181000 執行業務	342318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合 計	120,433	27,207	6,643	154,283
1000 人事費	107,896	-	-	107,896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63,978	-	-	63,978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2,146	-	-	2,146
1030 獎金	24,651	-	-	24,651
1035 其他給與	950	-	-	950
1040 加班值班費	5,708	-	-	5,708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54	-	-	54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4,901	-	-	4,901
1055 保險	5,508	-	-	5,508
2000 業務費	12,519	18,000	-	30,519
2003 教育訓練費	-	370	-	370
2006 水電費	1,168	-	-	1,168
2009 通訊費	707	-	-	707
2018 資訊服務費	19	2,095	-	2,114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48	-	-	48
2027 保險費	141	-	-	141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2,414	-	-	2,414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	1,180	-	1,180
2051 物品	1,051	475	-	1,526
2054 一般事務費	5,952	13,206	-	19,158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50	-	-	50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46	-	-	246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66	-	-	66
2072 國內旅費	501	644	-	1,145
2081 運費	-	30	-	30
2093 特別費	156	-	-	156
3000 設備及投資	-	9,099	-	9,099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	7,271	-	7,271
3020 機械設備費	-	315	-	315
3035 雜項設備費	-	1,513	-	1,513
4000 獎補助費	18	108	-	126
4085 獎勵及慰問	18	108	-	126

**行政執行署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423180100 一般行政	3423181000 執行業務	342318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6000 預備金	-	-	6,643		6,643
6005 第一預備金	-	-	6,643		6,643

行政執行署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63,978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2,146	
六、獎金	24,651	
七、其他給與	950	
八、加班值班費	5,708	超時加班費2,761千元。
九、退休退職給付	54	
十、退休離職儲金	4,901	
十一、保險	5,508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107,896	

本 頁 空 白

行政執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12																	
	6																
			1	002300000 法務部主管													
				002318000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53	53	-	-	-	-	3	3	1	1	1	1	3
				3423180100 一般行政	53	53	-	-	-	-	3	3	1	1	1	1	3

行署
明細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	-	-	-	-	-	61	61	102,188	98,561	3,627	1. 本年度預算員額61人，與上年度同。 2. 以「一般行政-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臨時人員5人，經費2,414千元。 3. 以「一般行政-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勞務承攬10人，經費4,440千元。
-	-	-	-	-	-	61	61	102,188	98,561	3,627	

**行政執行署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首長專用車	4	111.03	0	0	0.00	0	8	49	EAD-2072。 電動汽車(含 電池)。
1	2 1人座警備車	20	109.05	4,009	1,668	27.60	46	26	42	KJA-0218。
1	勘驗車	4	96.08	1,998	852 972	31.30 14.60	27 14	51	21	0387-QT。 油氣雙燃料車 。108年5月由 最高檢察署移 入。
1	勘驗車	7	104.10	2,198	1,668	31.30	52	51	14	ANN-0750。
1	勘驗車	4	105.09	1,997	1,668	31.30	52	51	15	AGF-3377。
	合 計				6,828		191	187	141	

行政執行署臺北分署

行政執行署臺北分署

目 次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頁 次
一、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91-93
二、各項費用彙計表	94
三、人事費彙計表	95
四、預算員額明細表	96-97
五、公務車輛明細表	98

行政執行署臺北分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184000 執行案件處理	預算金額	157,698	
計畫內容： 本計畫係依行政執行法之規定，辦理公法上金錢給付義務之執行等業務。		預期成果： 依公平合理之原則，兼顧公共利益與人民權益之維護。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96,668	臺北分署人事、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人事費96,668千元，其內容如下： 1.法定編制人員待遇59,415千元，係職員73人及駐警1人之薪俸、加給等。 2.技工及工友待遇838千元，係技工1人、駕駛1人及工友2人之工餉、加給等。 3.獎金18,993千元，係考績獎金、年終工作獎金及辦理各項執行工作績效獎勵金等。 4.其他給與1,392千元，係休假補助。 5.加班值班費5,149千元，係加班費及未休假加班費等。 6.退休退職給付140千元，係駐警退休保險養老年金等。 7.退休離職儲金5,131千元，係現職人員依法應提撥之退休、離職儲金等。 8.保險5,610千元，係現職人員依法應提撥之公、勞、健保等。	
1000 人事費	96,668	秘書室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59,415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838			
1030 獎金	18,993			
1035 其他給與	1,392			
1040 加班值班費	5,149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140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5,131			
1055 保險	5,610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27,744	臺北分署人事、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27,744千元，其內容如下： 1.業務費27,726千元，包括： (1)水電費2,141千元。 (2)通訊費410千元，係郵資、電話及數據通訊費等。 (3)資訊服務費394千元，係資訊設備之保養、維修及操作等服務費與使用外部資訊中心軟硬體服務之租金費用等。 (4)其他業務租金19,696千元，係辦公房屋及事務機器等租金。 (5)稅捐及規費35千元，係車輛牌照稅及燃料費等。 (6)保險費50千元，係車輛等之保險費。 (7)按日按件計資酬金96千元，係講座鐘點費等。 (8)物品679千元，包括： <1>資訊耗材等經費265千元。 <2>一般行政業務所需文具紙張等消耗品95千元。 <3>車輛油料費219千元，係按機車、中小
2000 業務費	27,726	秘書室		
2006 水電費	2,141			
2009 通訊費	410			
2018 資訊服務費	394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9,696			
2024 稅捐及規費	35			
2027 保險費	5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96			
2051 物品	679			
2054 一般事務費	3,585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50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73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45			
2072 國內旅費	100			
2081 運費	100			
2084 短程車資	51			
2093 特別費	121			
4000 獎補助費	18			

行政執行署臺北分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184000 執行案件處理	預算金額	157,69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4085 獎勵及慰問	18		<p>型汽車，按汽油每公升價格31.30元計列。</p> <p><4>非消耗性辦公用具購置經費100千元。</p> <p>(9)一般事務費3,585千元，包括：</p> <p><1>文康活動費226千元，係按員工78人及臨時人員35人，每人每年2,000元計列。</p> <p><2>員工健康檢查補助費18千元，係按職員等4人，每人每年4,500元計列。</p> <p><3>各類書表印製費等152千元。</p> <p><4>環境清潔、會場佈置等經費25千元。</p> <p><5>辦理志工業務經費100千元。</p> <p><6>辦公廳舍管理費972千元。</p> <p><7>委外業務及其他行政事務費2,092千元。</p> <p>(10)房屋建築養護費50千元。</p> <p>(11)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173千元，包括：</p> <p><1>車輛養護費95千元，係按機車1輛，公務汽車未滿2年者2輛，滿2年未滿4年者1輛，滿6年以上者1輛計列。</p> <p><2>辦公器具養護費78千元，係按職員73人及駐警1人，每人每年1,048元計列。</p> <p>(12)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45千元。</p> <p>(13)國內旅費100千元，係處理一般公務或特定工作計畫於國內地區所需之差旅費。</p> <p>(14)運費100千元，係公物搬運及案卷運送等經費。</p> <p>(15)短程車資51千元，係短程洽公所需車資。</p> <p>(16)特別費121千元，係按首長每月10,100元計列。</p> <p>2.獎補助費18千元，係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按每人每年6,000元計列。</p>
03 辦理執行業務	33,286	臺北分署執行科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33,286千元，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32,818		1.業務費32,818千元，包括：
2003 教育訓練費	50		(1)教育訓練費50千元，係現職人員在職進修補助等所需相關經費。

行政執行署臺北分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184000 執行案件處理		預算金額	157,69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009 通訊費	624		(2)通訊費624千元，係辦理行政執行業務之郵資及電話費等。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15,497		(3)臨時人員酬金15,497千元，係遴用臨時人員辦理文書行政及行政執行業務等經費。	
2051 物品	659		(4)物品659千元，係購置列印摺壓封口機特殊油墨經費。	
2054 一般事務費	15,668		(5)一般事務費15,668千元，係辦理行政執行業務印刷、會議、雜支及長期委外業務僱用(非屬短期勞力外包直接僱用，係洽人力公司招商辦理之勞務承攬)等。	
2072 國內旅費	320		(6)國內旅費320千元，係執行業務人員之差旅費。	
3000 設備及投資	468		2.設備及投資468千元，係零星設備購置經費。	
3035 雜項設備費	468			

**行政執行署臺北分署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423184000 執行案件處理				合 計
合 計	157,698				157,698
1000 人事費	96,668				96,668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59,415				59,415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838				838
1030 獎金	18,993				18,993
1035 其他給與	1,392				1,392
1040 加班值班費	5,149				5,149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140				140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5,131				5,131
1055 保險	5,610				5,610
2000 業務費	60,544				60,544
2003 教育訓練費	50				50
2006 水電費	2,141				2,141
2009 通訊費	1,034				1,034
2018 資訊服務費	394				394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9,696				19,696
2024 稅捐及規費	35				35
2027 保險費	50				50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15,497				15,497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96				96
2051 物品	1,338				1,338
2054 一般事務費	19,253				19,253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50				50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73				173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45				45
2072 國內旅費	420				420
2081 運費	100				100
2084 短程車資	51				51
2093 特別費	121				121
3000 設備及投資	468				468
3035 雜項設備費	468				468
4000 獎補助費	18				18
4085 獎勵及慰問	18				18

行政執行署臺北分署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59,415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838	
六、獎金	18,993	
七、其他給與	1,392	
八、加班值班費	5,149	超時加班費2,715千元。
九、退休退職給付	140	
十、退休離職儲金	5,131	
十一、保險	5,610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96,668	

行政執行署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12																	
	6																
			3														
				002300000 法務部主管													
				002318000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73	73	-	-	-	-	1	2	2	2	1	1	1
				342318400 執行案件處理	73	73	-	-	-	-	1	2	2	2	1	1	1

臺北分署
明細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	-	-	-	-	-	78	79	91,519	90,910	609	
-	-	-	-	-	-	78	79	91,519	90,910	609	1. 本年度預算員額78人，較上年度減列1人，係精簡駐警1人。 2. 以「執行案件處理-辦理執行業務」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臨時人員35人，經費15,497千元。 3. 以「執行案件處理-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勞務承攬5人，經費2,047千元。 4. 以「執行案件處理-辦理執行業務」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勞務承攬34人，經費15,402千元。

**行政執行署臺北分署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燃油機車	1	91.09	125	312	31.30	10	2	1	LD8-260。
1	勘驗車	4	95.04	1,998	1,668	31.30	52	51	6	7451-ET。 108年5月由最高檢察署移入。
1	勘驗車	4	109.06	1,798	1,668	31.30	52	26	5	BFX-1292。
1	勘驗車	7	110.08	2,378	1,668	31.30	52	9	9	BBN-9195。
1	勘驗車	4	110.09	1,798	1,668	31.30	52	9	9	BBP-2861。
	合計				6,984		219	95	31	

行政執行署新北分署

行政執行署新北分署

目 次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頁 次
一、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99-101
二、各項費用彙計表	102
三、人事費彙計表	103
四、預算員額明細表	104-105
五、公務車輛明細表	106

行政執行署新北分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184000 執行案件處理	預算金額	151,972	
計畫內容： 本計畫係依行政執行法之規定，辦理公法上金錢給付義務之執行等業務。		預期成果： 依公平合理之原則，兼顧公共利益與人民權益之維護。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97,660	新北分署人事、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人事費97,660千元，其內容如下： 1.法定編制人員待遇59,649千元，係職員71人及駐警5人之薪俸、加給等。 2.技工及工友待遇1,257千元，係技工1人、駕駛1人及工友1人之工餉、加給等。 3.獎金20,441千元，係考績獎金、年終工作獎金及辦理各項執行工作績效獎勵金等。 4.其他給與1,400千元，係休假補助。 5.加班值班費4,558千元，係加班費及未休假加班費等。 6.退休離職儲金5,186千元，係現職人員依法應提撥之退休、離職儲金等。 7.保險5,169千元，係現職人員依法應提撥之公、勞、健保費等。	
1000 人事費	97,660	秘書室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59,649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257			
1030 獎金	20,441			
1035 其他給與	1,400			
1040 加班值班費	4,558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5,186			
1055 保險	5,169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19,106	新北分署人事、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19,106千元，其內容如下： 1.業務費19,082千元，包括： (1)水電費1,523千元。 (2)通訊費428千元，係郵資、電話及數據通訊費等。 (3)資訊服務費522千元，係資訊設備之保養、維修及操作等服務費。 (4)其他業務租金1,481千元，係事務機器等租金。 (5)稅捐及規費13千元，係車輛牌照稅及燃料費等。 (6)保險費38千元，係車輛、財產及志工人員等之保險費。 (7)按日按件計資酬金70千元，係講座鐘點費等。 (8)物品892千元，包括： <1>資訊耗材等經費665千元。 <2>一般行政業務所需文具紙張等消耗品20千元。 <3>車輛油料費157千元，係按中小型汽車，按汽油每公升價格31.30元計列。 <4>非消耗性辦公用具購置經費50千元。
2000 業務費	19,082	秘書室		
2006 水電費	1,523			
2009 通訊費	428			
2018 資訊服務費	522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481			
2024 稅捐及規費	13			
2027 保險費	38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70			
2051 物品	892			
2054 一般事務費	13,206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497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91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80			
2072 國內旅費	20			
2093 特別費	121			
4000 獎補助費	24			
4085 獎勵及慰問	24			

行政執行署新北分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184000 執行案件處理	預算金額	151,97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3 辦理執行業務	35,206	新北分署執行科	<p>(9)一般事務費13,206千元，包括： <1>文康活動費218千元，係按員工79人及臨時人員30人，每人每年2,000元計列。 <2>員工健康檢查補助費18千元，係按職員等4人，每人每年4,500元計列。 <3>各類書表印製費等65千元。 <4>環境清潔、會場佈置等經費20千元。 <5>辦理志工業務經費76千元。 <6>辦公廳舍管理費10,530千元。 <7>委外業務經費2,279千元。</p> <p>(10)房屋建築養護費497千元。</p> <p>(11)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191千元，包括： <1>車輛養護費111千元，係按公務汽車滿2年未滿4年者1輛，滿4年未滿6年者1輛，滿6年以上者1輛計列。 <2>辦公器具養護費80千元，係按職員71人及駐警5人，每人每年1,048元計列。</p> <p>(12)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80千元。</p> <p>(13)國內旅費20千元，係處理一般公務或特定工作計畫於國內地區所需之差旅費。</p> <p>(14)特別費121千元，係按首長每月10,100元計列。</p> <p>2.獎補助費24千元，係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按每人每年6,000元計列。</p> <p>本計畫本年度編列35,206千元，其內容如下：</p>
2000 業務費	34,732		1.業務費34,732千元，包括：
2009 通訊費	106		(1)通訊費106千元，係辦理行政執行業務之郵資及電話費等。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13,280		(2)臨時人員酬金13,280千元，係選用臨時人員辦理文書行政及行政執行業務等經費。
2051 物品	853		(3)物品853千元，係購置列印摺壓封口機特殊油墨經費。
2054 一般事務費	20,012		(4)一般事務費20,012千元，係辦理行政執行業務印刷、會議、雜支及長期委外業務僱用(非屬短期勞力外包直接僱用，係洽人力公司招商辦理之勞務承攬)等。
2072 國內旅費	480		(5)國內旅費480千元，係執行業務人員之差
2084 短程車資	1		
3000 設備及投資	474		
3035 雜項設備費	474		

行政執行署新北分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184000 執行案件處理	預算金額	151,97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旅費。 (6)短程車資1千元，係短程洽公所需車資。 2.設備及投資474千元，係零星設備購置經費。 。

**行政執行署新北分署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423184000 執行案件處理				合 計
合 計	151,972				151,972
1000 人事費	97,660				97,660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59,649				59,649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257				1,257
1030 獎金	20,441				20,441
1035 其他給與	1,400				1,400
1040 加班值班費	4,558				4,558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5,186				5,186
1055 保險	5,169				5,169
2000 業務費	53,814				53,814
2006 水電費	1,523				1,523
2009 通訊費	534				534
2018 資訊服務費	522				522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481				1,481
2024 稅捐及規費	13				13
2027 保險費	38				38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13,280				13,28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70				70
2051 物品	1,745				1,745
2054 一般事務費	33,218				33,218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497				497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91				191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80				80
2072 國內旅費	500				500
2084 短程車資	1				1
2093 特別費	121				121
3000 設備及投資	474				474
3035 雜項設備費	474				474
4000 獎補助費	24				24
4085 獎勵及慰問	24				24

行政執行署新北分署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59,649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1,257	
六、獎金	20,441	
七、其他給與	1,400	
八、加班值班費	4,558	超時加班費2,458千元。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5,186	
十一、保險	5,169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97,660	

行政執行署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12																	
	6																
			3	002300000 法務部主管													
				002318000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71	71	-	-	-	-	5	5	1	1	1	1	1
				342318400 執行案件處理	71	71	-	-	-	-	5	5	1	1	1	1	1

新北分署
明細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	-	-	-	-	-	79	79	93,102	90,963	2,139	1.本年度預算員額79人，與上年度同。 2.以「執行案件處理-辦理執行業務」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臨時人員30人，經費13,280千元。 3.以「執行案件處理-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勞務承攬5人，經費2,279千元。 4.以「執行案件處理-辦理執行業務」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勞務承攬44人，經費19,932千元。
-	-	-	-	-	-	79	79	93,102	90,963	2,139	

**行政執行署新北分署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燃油小客車	4	107.05	1,798	1,668	31.30	52	34	20	AXD-2530。
1	勘驗車	4	105.03	1,798	1,668	31.30	52	51	8	APC-5635。
1	勘驗車	7	110.04	2,198	1,668	31.30	52	26	13	BKS-3109。
	合 計				5,004		157	111	41	

行政執行署桃園分署

行政執行署桃園分署

目 次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頁 次
一、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107-110
二、各項費用彙計表	111
三、人事費彙計表	112
四、預算員額明細表	114-115
五、公務車輛明細表	116

行政執行署桃園分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184000 執行案件處理	預算金額	125,896
-----------	-------------------	------	---------

計畫內容：
本計畫係依行政執行法之規定，辦理公法上金錢給付義務之執行等業務。

預期成果：
依公平合理之原則，兼顧公共利益與人民權益之維護。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81,145	桃園分署人事、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人事費81,145千元，其內容如下： 1.法定編制人員待遇48,122千元，係職員59人、駐警3人及受訓學員之薪俸、加給及津貼等。 2.技工及工友待遇1,208千元，係技工1人、駕駛1人及工友1人之工餉、加給等。 3.獎金18,301千元，係考績獎金、年終工作獎金及辦理各項執行工作績效獎勵金等。 4.其他給與1,243千元，係休假補助。 5.加班值班費3,824千元，係加班費及未休假加班費等。 6.退休退職給付123千元，係駐警退休保險養老年金等。 7.退休離職儲金4,357千元，係現職人員依法應提撥之退休、離職儲金等。 8.保險3,967千元，係現職人員依法應提撥之公、勞、健保費等。
1000 人事費	81,145	秘書室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48,122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208		
1030 獎金	18,301		
1035 其他給與	1,243		
1040 加班值班費	3,824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123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4,357		
1055 保險	3,967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14,369	桃園分署人事、	
2000 業務費	14,357	秘書室	
2006 水電費	1,052		
2009 通訊費	160		
2018 資訊服務費	481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7,724		
2024 稅捐及規費	41		
2027 保險費	33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915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60		
2051 物品	816		
2054 一般事務費	2,512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140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52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00		
2072 國內旅費	50		
2093 特別費	121		
4000 獎補助費	12		

行政執行署桃園分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184000 執行案件處理	預算金額	125,89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4085 獎勵及慰問	12		<p><2>一般行政業務所需文具紙張等消耗品10千元。</p> <p><3>車輛油料費166千元，係按機車、中小型汽車，按汽油每公升價格31.30元計列。</p> <p><4>非消耗性辦公用具購置經費40千元。</p> <p>(10)一般事務費2,512千元，包括：</p> <p><1>文康活動費190千元，係按員工65人及臨時人員30人，每人每年2,000元計列。</p> <p><2>員工健康檢查補助費18千元，係按職員等4人，每人每年4,500元計列。</p> <p><3>各類書表印製費等20千元。</p> <p><4>環境清潔、會場佈置等經費20千元。</p> <p><5>辦理志工業務經費99千元。</p> <p><6>委外業務及其他行政事務經費2,165千元。</p> <p>(11)房屋建築養護費140千元。</p> <p>(12)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152千元，包括：</p> <p><1>車輛養護費87千元，係按機車1輛，公務汽車未滿2年者1輛，滿2年未滿4年者1輛，滿6年以上者1輛計列。</p> <p><2>辦公器具養護費65千元，係按職員59人及駐警3人，每人每年1,048元計列。</p> <p>(13)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100千元。</p> <p>(14)國內旅費50千元，係處理一般公務或特定工作計畫於國內地區所需之差旅費。</p> <p>(15)特別費121千元，係按首長每月10,100元計列。</p> <p>2.獎補助費12千元，係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按每人每年6,000元計列。</p>
03 辦理執行業務	30,382	桃園分署執行科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30,382千元，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29,992		1.業務費29,992千元，包括：
2009 通訊費	150		(1)通訊費150千元，係辦理行政執行業務之郵資及電話費等。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13,018		(2)臨時人員酬金13,018千元，係選用臨時人員辦理文書行政及行政執行業務等經費。
2051 物品	679		
2054 一般事務費	15,885		

行政執行署桃園分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184000 執行案件處理		預算金額	125,89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2072 國內旅費	200		(3)物品679千元，係購置列印摺壓封口機特	
2084 短程車資	60		殊油墨經費。	
3000 設備及投資	390		(4)一般事務費15,885千元，係辦理行政執	
3035 雜項設備費	390		行業務印刷、會議、雜支及長期委外業	
			務僱用(非屬短期勞力外包直接僱用，係	
			洽人力公司招商辦理之勞務承攬)等。	
			(5)國內旅費200千元，係執行業務人員之差	
			旅費。	
			(6)短程車資60千元，係短程洽公所需車資	
			。	
			2.設備及投資390千元，係零星設備購置經費	
			。	

行政執行署桃園分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18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預算金額	910
-----------	--------------------	------	-----

計畫內容：

本計畫係辦理汰換公務車輛。

預期成果：

提高執行業務工作效率，並增進交通安全。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交通及運輸設備	910	桃園分署秘書室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設備及投資910千元，係汰換勘驗車(7-8人座)1輛之經費。
3000 設備及投資	910		
3025 運輸設備費	910		

**行政執行署桃園分署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423184000 執行案件處理	342318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合 計
合 計	125,896	910			126,806
1000 人事費	81,145	-			81,145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48,122	-			48,122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208	-			1,208
1030 獎金	18,301	-			18,301
1035 其他給與	1,243	-			1,243
1040 加班值班費	3,824	-			3,824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123	-			123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4,357	-			4,357
1055 保險	3,967	-			3,967
2000 業務費	44,349	-			44,349
2006 水電費	1,052	-			1,052
2009 通訊費	310	-			310
2018 資訊服務費	481	-			481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7,724	-			7,724
2024 稅捐及規費	41	-			41
2027 保險費	33	-			33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13,933	-			13,933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60	-			60
2051 物品	1,495	-			1,495
2054 一般事務費	18,397	-			18,397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140	-			140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52	-			152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00	-			100
2072 國內旅費	250	-			250
2084 短程車資	60	-			60
2093 特別費	121	-			121
3000 設備及投資	390	910			1,300
3025 運輸設備費	-	910			910
3035 雜項設備費	390	-			390
4000 獎補助費	12	-			12
4085 獎勵及慰問	12	-			12

行政執行署桃園分署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48,122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1,208	
六、獎金	18,301	
七、其他給與	1,243	
八、加班值班費	3,824	超時加班費1,922千元。
九、退休退職給付	123	
十、退休離職儲金	4,357	
十一、保險	3,967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81,145	

本 頁 空 白

行政執行署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12																	
	6			002300000 法務部主管													
		3		002318000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59	59	-	-	-	-	3	3	1	1	1	1	1
				342318400 執行案件處理	59	59	-	-	-	-	3	3	1	1	1	1	1

桃園分署
明細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	-	-	-	-	-	65	65	77,321	77,639	-318	
-	-	-	-	-	-	65	65	77,321	77,639	-318	1.本年度預算員額65人，與上年度同。 2.本年度以業務費支付個人之「臨時人員」支出包括： (1)以「執行案件處理－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2人，經費915千元。 (2)以「執行案件處理－辦理執行業務」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28人，經費13,018千元。 3.以「執行案件處理－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勞務承攬4人，經費2,125千元。 4.以「執行案件處理－辦理執行業務」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勞務承攬35人，經費15,855千元。

**行政執行署桃園分署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燃油機車	1	91.04	101	312	31.30	10	2		2MG5-677。
1	勘驗車	7	95.05	2,350	1,668	31.30	52	9	10	2406-NM。 預計112年5月 汰換。
1	勘驗車	4	104.03	1,798	1,668	31.30	52	51	10	ALL-0257。
1	勘驗車	7	110.06	2,198	1,668	31.30	52	26	13	BLT-7327。
	合 計				5,316		166	87	35	

行政執行署新竹分署

行政執行署新竹分署

目 次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頁 次
一、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117-120
二、各項費用彙計表	121
三、人事費彙計表	122
四、預算員額明細表	124-125
五、公務車輛明細表	126

行政執行署新竹分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184000 執行案件處理	預算金額	84,761
計畫內容： 本計畫係依行政執行法之規定，辦理公法上金錢給付義務之執行等業務。		預期成果： 依公平合理之原則，兼顧公共利益及人民權利之維護。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49,512	新竹分署人事、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人事費49,512千元，其內容如下： 1.法定編制人員待遇29,360千元，係職員35人之薪俸、加給等。 2.技工及工友待遇1,256千元，係技工1人、駕駛1人及工友1人之工餉、加給等。 3.獎金10,743千元，係考績獎金、年終工作獎金及辦理各項執行工作績效獎勵金等。 4.其他給與590千元，係休假補助。 5.加班值班費2,211千元，係加班費及未休假加班費等。 6.退休離職儲金2,549千元，係現職人員依法應提撥之退休、離職儲金等。 7.保險2,803千元，係現職人員依法應提撥之公、勞、健保費等。
1000 人事費	49,512	秘書室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29,360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256		
1030 獎金	10,743		
1035 其他給與	590		
1040 加班值班費	2,211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2,549		
1055 保險	2,803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14,023	新竹分署人事、	
2000 業務費	14,017	秘書室	
2006 水電費	767		
2009 通訊費	62		
2018 資訊服務費	435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8,998		
2024 稅捐及規費	47		
2027 保險費	68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0		
2051 物品	668		
2054 一般事務費	2,232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151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51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34		
2072 國內旅費	170		
2093 特別費	94		
4000 獎補助費	6		
4085 獎勵及慰問	6		

行政執行署新竹分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184000 執行案件處理	預算金額	84,76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p>列。</p> <p><4>非消耗性辦公用具購置經費89千元。</p> <p>(9)一般事務費2,232千元，包括：</p> <p><1>文康活動費122千元，係按員工38人及臨時人員23人，每人每年2,000元計列。</p> <p><2>員工健康檢查補助費31千元，係按職員等7人，每人每年4,500元計列。</p> <p><3>各類書表印製費等50千元。</p> <p><4>環境清潔、會場佈置等經費26千元。</p> <p><5>辦理志工業務經費94千元。</p> <p><6>辦公廳舍管理費176千元。</p> <p><7>委外業務經費1,733千元。</p> <p>(10)房屋建築養護費151千元。</p> <p>(11)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151千元，包括：</p> <p><1>車輛養護費114千元，係按機車2輛，公務汽車未滿2年者1輛，滿6年以上者2輛計列。</p> <p><2>辦公器具養護費37千元，係按職員35人，每人每年1,048元計列。</p> <p>(12)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134千元。</p> <p>(13)國內旅費170千元，係處理一般公務或特定工作計畫於國內地區所需之差旅費。</p> <p>(14)特別費94千元，係按首長每月7,800元計列。</p> <p>2.獎補助費6千元，係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按每人每年6,000元計列。</p>
03 辦理執行業務	21,226	新竹分署執行科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21,226千元，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20,998		1.業務費20,998千元，包括：
2009 通訊費	242		(1)通訊費242千元，係辦理行政執行業務之郵資及電話費等。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10,114		(2)臨時人員酬金10,114千元，係選用臨時人員辦理文書行政及行政執行業務等經費。
2051 物品	426		(3)物品426千元，係購置列印摺壓封口機特殊油墨經費。
2054 一般事務費	10,046		(4)一般事務費10,046千元，係辦理行政執行業務印刷、會議、雜支及長期委外業
2072 國內旅費	170		
3000 設備及投資	228		
3035 雜項設備費	228		

行政執行署新竹分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184000 執行案件處理	預算金額	84,76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務僱用(非屬短期勞力外包直接僱用，係洽人力公司招商辦理之勞務承攬)等。 (5)國內旅費170千元，係執行業務人員之差旅費。 2.設備及投資228千元，係零星設備購置經費。 。

**行政執行署新竹分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188500 行政執行機關擴(遷)建計畫	預算金額	11,203
計畫內容： 規劃興建辦公大樓，改善辦公環境，提升為民服務品質與行政執行效率。		預期成果： 興建自有辦公大樓，俾節省每年租金公帑及提供洽公民眾優質服務空間，並樹立良好機關形象。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1 行政執行機關擴(遷)建計畫	11,203	新竹分署秘書室	新竹分署辦公廳舍新建工程中長程計畫，奉行政院110年8月20日院臺法字第1100024751號函核定，總經費450,161千元，分年辦理興建地下2層、地上5層鋼筋混凝土構造之辦公廳舍。111年度編列4,354千元，本年度續編11,203千元，預定辦理新建辦公廳舍委託規劃、設計及工程專案管理等事宜，尚待編列434,604千元。另本工程所需之工程管理費用，依工程管理費支用要點規定，按工程建造費334,174千元(拆除工程3,858千元、新建工程330,316千元)逐級差額累退計算(500萬元以下3%，超過500萬元至2,500萬元1.5%，超過2,500萬元至1億元1%，超過1億元至5億元0.7%)，且新建工程係委託專案管理，爰以百分之七十提列，共計提列2,085千元(本年度編列400千元)，並配合工程結算總價覈實於得提列數額內執行。
3000 設備及投資	11,203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11,203		

**行政執行署新竹分署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423184000 執行案件處理	3423188500 行政執行機關 擴(遷)建計畫			合 計
合 計	84,761	11,203			95,964
1000 人事費	49,512	-			49,512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29,360	-			29,360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256	-			1,256
1030 獎金	10,743	-			10,743
1035 其他給與	590	-			590
1040 加班值班費	2,211	-			2,211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2,549	-			2,549
1055 保險	2,803	-			2,803
2000 業務費	35,015	-			35,015
2006 水電費	767	-			767
2009 通訊費	304	-			304
2018 資訊服務費	435	-			435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8,998	-			8,998
2024 稅捐及規費	47	-			47
2027 保險費	68	-			68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10,114	-			10,114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0	-			40
2051 物品	1,094	-			1,094
2054 一般事務費	12,278	-			12,278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151	-			151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51	-			151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34	-			134
2072 國內旅費	340	-			340
2093 特別費	94	-			94
3000 設備及投資	228	11,203			11,431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	11,203			11,203
3035 雜項設備費	228	-			228
4000 獎補助費	6	-			6
4085 獎勵及慰問	6	-			6

行政執行署新竹分署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29,360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1,256	
六、獎金	10,743	
七、其他給與	590	
八、加班值班費	2,211	超時加班費1,191千元。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2,549	
十一、保險	2,803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49,512	

本 頁 空 白

行政執行署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12																	
	6			002300000 法務部主管													
		3		002318000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35	35	-	-	-	-	-	-	1	2	1	1	1
				342318400 執行案件處理	35	35	-	-	-	-	-	-	1	2	1	1	1

新竹分署
明細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	-	-	-	-	-	38	39	47,301	45,222	2,079	1. 本年度預算員額38人，較上年度減列1人，係精簡工友1人。 2. 以「執行案件處理-辦理執行業務」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臨時人員23人，經費10,114千元。 3. 以「執行案件處理-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勞務承攬4人，經費1,733千元。 4. 以「執行案件處理-辦理執行業務」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勞務承攬22人，經費9,966千元。
-	-	-	-	-	-	38	39	47,301	45,222	2,079	

**行政執行署新竹分署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燃油小客車	4	106.06	1,798	1,668	31.30	52	51	21	AUF-3682。
2	燃油機車	1	91.04	124	624	31.30	20	3	3	MJ5-410、MJ5-412。
1	勘驗車	4	91.05	1,995	1,668	31.30	52	51	22	2F-2510。
1	勘驗車	6	111.05	1,798	1,668	31.30	52	9	69	BLR-2150。
	合 計				5,628		176	114	115	

行政執行署臺中分署

行政執行署臺中分署

目 次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頁 次
一、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127-129
二、各項費用彙計表	130
三、人事費彙計表	131
四、預算員額明細表	132-133
五、公務車輛明細表	134

行政執行署臺中分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184000 執行案件處理	預算金額	140,555
計畫內容： 本計畫係依行政執行法之規定，辦理公法上金錢給付義務之執行等業務。		預期成果： 依公平合理之原則，兼顧公共利益及人民權利之維護。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96,411	臺中分署人事、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人事費96,411千元，其內容如下： 1.法定編制人員待遇57,718千元，係職員69人、駐警3人及受訓學員之薪俸、加給及津貼等。 2.技工及工友待遇2,053千元，係技工1人、駕駛1人及工友3人之工餉、加給等。 3.獎金19,638千元，係考績獎金、年終工作獎金及辦理各項執行工作績效獎勵金等。 4.其他給與1,447千元，係休假補助。 5.加班值班費4,573千元，係加班費及未休假加班費等。 6.退休離職儲金5,432千元，係現職人員依法應提撥之退休、離職儲金等。 7.保險5,550千元，係現職人員依法應提撥之公、勞、健保費等。
1000 人事費	96,411	秘書室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57,718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2,053		
1030 獎金	19,638		
1035 其他給與	1,447		
1040 加班值班費	4,573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5,432		
1055 保險	5,550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8,964	臺中分署人事、	
2000 業務費	8,964	秘書室	
2006 水電費	1,058		
2009 通訊費	240		
2018 資訊服務費	434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052		
2024 稅捐及規費	27		
2027 保險費	38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0		
2051 物品	557		
2054 一般事務費	3,805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1,206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06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00		
2072 國內旅費	100		
2093 特別費	121		

行政執行署臺中分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184000 執行案件處理	預算金額	140,55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3 辦理執行業務	35,180	臺中分署執行科	<p>(4)非消耗性辦公用具購置經費100千元。</p> <p>9.一般事務費3,805千元，包括：</p> <p>(1)文康活動費234千元，係按員工77人及臨時人員40人，每人每年2,000元計列。</p> <p>(2)員工健康檢查補助費45千元，係按職員等10人，每人每年4,500元計列。</p> <p>(3)各類書表印製費等10千元。</p> <p>(4)環境清潔、會場佈置等經費46千元。</p> <p>(5)辦理志工業務經費360千元。</p> <p>(6)委外業務及其他行政事務經費3,110千元。</p> <p>10.房屋建築養護費1,206千元，包括：</p> <p>(1)辦公房屋、宿舍等維護費210千元。</p> <p>(2)辦公廳舍天花板汰換等經費996千元。</p> <p>11.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206千元，包括：</p> <p>(1)車輛養護費131千元，係按機車2輛，公務汽車滿2年未滿4年者1輛，滿6年以上者2輛計列。</p> <p>(2)辦公器具養護費75千元，係按職員69人及駐警3人，每人每年1,048元計列。</p> <p>12.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100千元。</p> <p>13.國內旅費100千元，係處理一般公務或特定工作計畫於國內地區所需之差旅費。</p> <p>14.特別費121千元，係按首長每月10,100元計列。</p> <p>本計畫本年度編列35,180千元，其內容如下：</p> <p>1.業務費34,718千元，包括：</p> <p>(1)通訊費220千元，係辦理行政執行業務之郵資及電話費等。</p> <p>(2)臨時人員酬金17,494千元，係選用臨時人員辦理文書行政及行政執行業務等經費。</p> <p>(3)物品679千元，係購置列印摺壓封口機特殊油墨經費。</p> <p>(4)一般事務費15,905千元，係辦理行政執行業務印刷、會議、雜支及長期委外業務僱用(非屬短期勞力外包直接僱用，係洽人力公司招商辦理之勞務承攬)等。</p> <p>(5)國內旅費420千元，係執行業務人員之差旅費。</p>
2000 業務費	34,718		
2009 通訊費	220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17,494		
2051 物品	679		
2054 一般事務費	15,905		
2072 國內旅費	420		
3000 設備及投資	462		
3035 雜項設備費	462		

行政執行署臺中分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184000 執行案件處理	預算金額	140,55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設備及投資462千元，係零星設備購置經費。 。

行政執行署臺中分署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423184000 執行案件處理				合 計
合 計	140,555				140,555
1000 人事費	96,411				96,411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57,718				57,718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2,053				2,053
1030 獎金	19,638				19,638
1035 其他給與	1,447				1,447
1040 加班值班費	4,573				4,573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5,432				5,432
1055 保險	5,550				5,550
2000 業務費	43,682				43,682
2006 水電費	1,058				1,058
2009 通訊費	460				460
2018 資訊服務費	434				434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052				1,052
2024 稅捐及規費	27				27
2027 保險費	38				38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17,494				17,494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0				20
2051 物品	1,236				1,236
2054 一般事務費	19,710				19,710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1,206				1,206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06				206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00				100
2072 國內旅費	520				520
2093 特別費	121				121
3000 設備及投資	462				462
3035 雜項設備費	462				462

行政執行署臺中分署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57,718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2,053	
六、獎金	19,638	
七、其他給與	1,447	
八、加班值班費	4,573	超時加班費2,113千元。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5,432	
十一、保險	5,550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96,411	

行政執行署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12																	
	6			002300000 法務部主管													
		3		002318000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69	69	-	-	-	-	3	3	3	3	1	1	1
				342318400 執行案件處理	69	69	-	-	-	-	3	3	3	3	1	1	1

臺中分署
明細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	-	-	-	-	-	77	77	91,838	88,248	3,590	1. 本年度預算員額77人，與上年度同。 2. 以「執行案件處理-辦理執行業務」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臨時人員40人，經費17,494千元。 3. 以「執行案件處理-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勞務承攬6人，經費3,100千元。 4. 以「執行案件處理-辦理執行業務」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勞務承攬35人，經費15,855千元。
-	-	-	-	-	-	77	77	91,838	88,248	3,590	

**行政執行署臺中分署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燃油小客車	4	105.04	1,798	1,668	31.30	52	51	15	ARS-6031。
1	燃油小客車	4	106.04	1,798	1,668	31.30	52	51	15	AVH-0103。
2	電動機車	1	101.10	0	0	0.00	0	3	1	961-QKJ、960-QKJ。小型輕型(含電池)。
1	勘驗車	7	110.05	2,198	1,668	31.30	52	26	5	BHG-0503。
	合 計				5,004		157	131	37	

行政執行署彰化分署

行政執行署彰化分署

目 次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頁 次
一、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135-137
二、各項費用彙計表	138
三、人事費彙計表	139
四、預算員額明細表	140-141
五、公務車輛明細表	142

行政執行署彰化分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184000 執行案件處理	預算金額	89,814	
計畫內容： 本計畫係依行政執行法之規定，辦理公法上金錢給付義務之執行等業務。		預期成果： 依公平合理之原則，兼顧公共利益與人民權利之維護。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57,009	彰化分署人事、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人事費57,009千元，其內容如下： 1.法定編制人員待遇33,479千元，係職員41人及受訓學員之薪俸、加給及津貼等。 2.技工及工友待遇1,660千元，係技工1人、駕駛1人及工友2人之工餉、加給等。 3.獎金11,825千元，係考績獎金、年終工作獎金及辦理各項執行工作績效獎勵金等。 4.其他給與760千元，係休假補助。 5.加班值班費3,080千元，係加班費及未休假加班費等。 6.退休離職儲金3,058千元，係現職人員依法應提撥之退休、離職儲金等。 7.保險3,147千元，係現職人員依法應提撥之公、勞、健保費等。	
1000 人事費	57,009	秘書室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33,479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660			
1030 獎金	11,825			
1035 其他給與	760			
1040 加班值班費	3,080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3,058			
1055 保險	3,147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12,136	彰化分署人事、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12,136千元，其內容如下： 1.業務費12,130千元，包括： (1)水電費1,349千元。 (2)通訊費751千元，係郵資、電話及數據通訊費等。 (3)資訊服務費431千元，係資訊設備之保養、維修及操作等服務費。 (4)其他業務租金5,450千元，係辦公房屋及事務機器等租金。 (5)稅捐及規費25千元，係車輛牌照稅及燃料費等。 (6)保險費20千元，係車輛等之保險費。 (7)臨時人員酬金437千元，係選用臨時人員辦理文書行政等經費。 (8)按日按件計資酬金49千元，係講座鐘點費等。 (9)物品748千元，包括： <1>資訊耗材等經費158千元。 <2>一般行政業務所需文具紙張等消耗品354千元。 <3>車輛油料費176千元，係按機車、中小型汽車，按汽油每公升價格31.30元計
2000 業務費	12,130	秘書室		
2006 水電費	1,349			
2009 通訊費	751			
2018 資訊服務費	431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5,450			
2024 稅捐及規費	25			
2027 保險費	20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437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9			
2051 物品	748			
2054 一般事務費	1,520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579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74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23			
2072 國內旅費	280			
2093 特別費	94			
4000 獎補助費	6			
4085 獎勵及慰問	6			

行政執行署彰化分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184000 執行案件處理	預算金額	89,81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3 辦理執行業務	20,669	彰化分署執行科	<p>列。</p> <p><4>非消耗性辦公用具購置經費60千元。</p> <p>(10)一般事務費1,520千元，包括：</p> <p><1>文康活動費138千元，係按員工45人及臨時人員24人，每人每年2,000元計列。</p> <p><2>員工健康檢查補助費23千元，係按職員等5人，每人每年4,500元計列。</p> <p><3>各類書表印製費等176千元。</p> <p><4>環境清潔、會場佈置等經費50千元。</p> <p><5>辦理志工業務經費100千元。</p> <p><6>委外業務經費1,033千元。</p> <p>(11)房屋建築養護費579千元，包括：</p> <p><1>辦公房屋、宿舍等維護費76千元。</p> <p><2>第二檔案庫房修繕等經費503千元。</p> <p>(12)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174千元，包括：</p> <p><1>車輛養護費131千元，係按機車2輛，公務汽車滿2年未滿4年者1輛，滿6年以上者2輛計列。</p> <p><2>辦公器具養護費43千元，係按職員41人，每人每年1,048元計列。</p> <p>(13)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223千元。</p> <p>(14)國內旅費280千元，係處理一般公務或特定工作計畫於國內地區所需之差旅費。</p> <p>(15)特別費94千元，係按首長每月7,800元計列。</p> <p>2.獎補助費6千元，係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按每人每年6,000元計列。</p> <p>本計畫本年度編列20,669千元，其內容如下：</p> <p>1.業務費20,399千元，包括：</p> <p>(1)通訊費200千元，係辦理行政執行業務之郵資及電話費等。</p> <p>(2)臨時人員酬金10,191千元，係選用臨時人員辦理文書行政及行政執行業務等經費。</p> <p>(3)物品388千元，係購置列印摺壓封口機特殊油墨經費。</p> <p>(4)一般事務費9,090千元，係辦理行政執行</p>
2000 業務費	20,399		
2009 通訊費	200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10,191		
2051 物品	388		
2054 一般事務費	9,090		
2072 國內旅費	530		
3000 設備及投資	270		
3035 雜項設備費	270		

行政執行署彰化分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184000 執行案件處理	預算金額	89,81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業務印刷、會議、雜支及長期委外業務僱用(非屬短期勞力外包直接僱用，係洽人力公司招商辦理之勞務承攬)等。 (5)國內旅費530千元，係執行業務人員之差旅費。 2.設備及投資270千元，係零星設備購置經費。

**行政執行署彰化分署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423184000 執行案件處理				合 計
合 計	89,814				89,814
1000 人事費	57,009				57,009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33,479				33,479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660				1,660
1030 獎金	11,825				11,825
1035 其他給與	760				760
1040 加班值班費	3,080				3,080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3,058				3,058
1055 保險	3,147				3,147
2000 業務費	32,529				32,529
2006 水電費	1,349				1,349
2009 通訊費	951				951
2018 資訊服務費	431				431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5,450				5,450
2024 稅捐及規費	25				25
2027 保險費	20				20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10,628				10,628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9				49
2051 物品	1,136				1,136
2054 一般事務費	10,610				10,610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579				579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74				174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23				223
2072 國內旅費	810				810
2093 特別費	94				94
3000 設備及投資	270				270
3035 雜項設備費	270				270
4000 獎補助費	6				6
4085 獎勵及慰問	6				6

行政執行署彰化分署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33,479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1,660	
六、獎金	11,825	
七、其他給與	760	
八、加班值班費	3,080	超時加班費1,567千元。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3,058	
十一、保險	3,147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57,009	

行政執行署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12																		
	6																	
			3	002300000 法務部主管														
				002318000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41	41	-	-	-	-	-	-	2	2	1	1	1	1
				342318400 執行案件處理	41	41	-	-	-	-	-	-	2	2	1	1	1	1

彰化分署
明細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	-	-	-	-	-	45	45	53,929	50,677	3,252	1. 本年度預算員額45人，與上年度同。 2. 本年度以業務費支付個人之「臨時人員」支出包括： (1) 以「執行案件處理-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1人，經費437千元。 (2) 以「執行案件處理-辦理執行業務」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23人，經費10,191千元。 3. 以「執行案件處理-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勞務承攬2人，經費1,033千元。 4. 以「執行案件處理-辦理執行業務」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勞務承攬20人，經費9,060千元。
-	-	-	-	-	-	45	45	53,929	50,677	3,252	

**行政執行署彰化分署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燃油小客車	4	106.05	1,798	1,668	31.30	52	51	17	AUW-8351。
1	燃油小客車	4	106.05	1,798	1,668	31.30	52	51	18	AUW-8352。
2	燃油機車	1	91.04	125	624	31.30	20	3	3	LL5-496、LL5-497。
1	勘驗車	7	110.05	2,378	1,668	31.30	52	26	7	BME-8087。
	合 計				5,628		176	131	45	

行政執行署嘉義分署

行政執行署嘉義分署

目 次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頁 次
一、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143-145
二、各項費用彙計表	146
三、人事費彙計表	147
四、預算員額明細表	148-149
五、公務車輛明細表	150

行政執行署嘉義分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184000 執行案件處理	預算金額	96,434	
計畫內容： 本計畫係依行政執行法之規定，辦理公法上金錢給付義務之執行等業務。		預期成果： 依公平合理之原則，兼顧公共利益與人民權益之維護。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66,105	嘉義分署人事、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人事費66,105千元，其內容如下： 1.法定編制人員待遇40,005千元，係職員48人之薪俸、加給等。 2.技工及工友待遇1,655千元，係技工1人、駕駛1人及工友2人之工餉、加給等。 3.獎金12,973千元，係考績獎金、年終工作獎金及辦理各項執行工作績效獎勵金等。 4.其他給與760千元，係休假補助。 5.加班值班費2,918千元，係加班費及未休假加班費等。 6.退休離職儲金4,001千元，係現職人員依法應提撥之退休、離職儲金等。 7.保險3,793千元，係現職人員依法應提撥之公、勞、健保費等。	
1000 人事費	66,105	秘書室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40,005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655			
1030 獎金	12,973			
1035 其他給與	760			
1040 加班值班費	2,918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4,001			
1055 保險	3,793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7,929	嘉義分署人事、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7,929千元，其內容如下： 1.業務費7,923千元，包括： (1)水電費1,160千元。 (2)通訊費380千元，係郵資、電話及數據通訊費等。 (3)資訊服務費366千元，係資訊設備之保養、維修及操作等服務費與租用資訊軟體設備或使用外部資訊中心軟硬體服務之租金費用等。 (4)其他業務租金771千元，係事務機器等租金。 (5)稅捐及規費15千元，係車輛燃料費等。 (6)保險費28千元，係車輛等之保險費。 (7)按日按件計資酬金40千元，係講座鐘點費等。 (8)物品625千元，包括： <1>資訊耗材等經費200千元。 <2>一般行政業務所需文具紙張等消耗品100千元。 <3>車輛油料費175千元，係按機車、中小型汽車、油氣雙燃料車，按汽油每公升價格31.30元、液化石油氣每公升價
2000 業務費	7,923	秘書室		
2006 水電費	1,160			
2009 通訊費	380			
2018 資訊服務費	366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771			
2024 稅捐及規費	15			
2027 保險費	28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0			
2051 物品	625			
2054 一般事務費	3,514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372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83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10			
2072 國內旅費	138			
2093 特別費	121			
4000 獎補助費	6			
4085 獎勵及慰問	6			

行政執行署嘉義分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184000 執行案件處理	預算金額	96,43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3 辦理執行業務	22,400	嘉義分署執行科	格14.60元計列。 <4>非消耗性辦公用具購置經費150千元。 (9)一般事務費3,514千元，包括： <1>文康活動費158千元，係按員工52人及臨時人員27人，每人每年2,000元計列。 <2>員工健康檢查補助費45千元，係按職員等10人，每人每年4,500元計列。 <3>各類書表印製費等95千元。 <4>環境清潔、會場佈置等經費98千元。 <5>辦理志工業務經費300千元。 <6>委外業務經費2,818千元。 (10)房屋建築養護費372千元。 (11)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183千元，包括： <1>車輛養護費133千元，係按機車3輛，公務汽車滿2年未滿4年者1輛，滿6年以上者2輛計列。 <2>辦公器具養護費50千元，係按職員48人，每人每年1,048元計列。 (12)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210千元。 (13)國內旅費138千元，係處理一般公務或特定工作計畫於國內地區所需之差旅費。 (14)特別費121千元，係按首長每月10,100元計列。 2.獎補助費6千元，係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按每人每年6,000元計列。
2000 業務費	22,088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22,400千元，其內容如下： 1.業務費22,088千元，包括：
2003 教育訓練費	60		(1)教育訓練費60千元，包括：
2009 通訊費	230		<1>現職人員在職進修補助等所需相關經費40千元。 <2>現職人員短期在職訓練等所需相關經費20千元。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11,847		(2)通訊費230千元，係辦理行政執行業務之郵資及電話費等。
2051 物品	388		(3)臨時人員酬金11,847千元，係選用臨時人員辦理文書行政及行政執行業務等經費。
2054 一般事務費	9,110		
2072 國內旅費	450		
2084 短程車資	3		
3000 設備及投資	312		
3035 雜項設備費	312		

行政執行署嘉義分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184000 執行案件處理	預算金額	96,43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4)物品388千元，係購置列印摺壓封口機特殊油墨經費。 (5)一般事務費9,110千元，係辦理行政執行業務印刷、會議、雜支及長期委外業務僱用(非屬短期勞力外包直接僱用，係洽人力公司招商辦理之勞務承攬)等。 (6)國內旅費450千元，係執行業務人員之差旅費。 (7)短程車資3千元，係短程洽公所需車資。 2.設備及投資312千元，係零星設備購置經費。

**行政執行署嘉義分署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423184000 執行案件處理				合 計
合 計	96,434				96,434
1000 人事費	66,105				66,105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40,005				40,005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655				1,655
1030 獎金	12,973				12,973
1035 其他給與	760				760
1040 加班值班費	2,918				2,918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4,001				4,001
1055 保險	3,793				3,793
2000 業務費	30,011				30,011
2003 教育訓練費	60				60
2006 水電費	1,160				1,160
2009 通訊費	610				610
2018 資訊服務費	366				366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771				771
2024 稅捐及規費	15				15
2027 保險費	28				28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11,847				11,847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0				40
2051 物品	1,013				1,013
2054 一般事務費	12,624				12,624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372				372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83				183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10				210
2072 國內旅費	588				588
2084 短程車資	3				3
2093 特別費	121				121
3000 設備及投資	312				312
3035 雜項設備費	312				312
4000 獎補助費	6				6
4085 獎勵及慰問	6				6

行政執行署嘉義分署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40,005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1,655	
六、獎金	12,973	
七、其他給與	760	
八、加班值班費	2,918	超時加班費1,170千元。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4,001	
十一、保險	3,793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66,105	

行政執行署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12																		
	6																	
			3	002300000 法務部主管														
				002318000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48	48	-	-	-	-	-	-	2	2	1	1	1	1
				342318400 執行案件處理	48	48	-	-	-	-	-	-	2	2	1	1	1	1

嘉義分署
明細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	-	-	-	-	-	52	52	63,187	59,710	3,477	1.本年度預算員額52人，與上年度同。 2.以「執行案件處理-辦理執行業務」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臨時人員27人，經費11,847千元。 3.以「執行案件處理-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勞務承攬6人，經費2,818千元。 4.以「執行案件處理-辦理執行業務」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勞務承攬20人，經費9,060千元。
-	-	-	-	-	-	52	52	63,187	59,710	3,477	

**行政執行署嘉義分署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2	燃油機車	1	91.04	124	624	31.30	20	3	3	KU6-155、KU6-156。
1	燃油機車	1	91.06	124	312	31.30	10	2	2	BIK-629。
1	勘驗車	4	101.06	1,798	852	31.30	27	51	5	4205-R2。
					972	14.60	14			油氣雙燃料車。
1	勘驗車	4	105.03	1,798	1,668	31.30	52	51	5	AQK-9332。
1	勘驗車	7	109.08	2,198	1,668	31.30	52	26	6	BHR-2955。
	合 計				6,096		175	133	22	

行政執行署臺南分署

行政執行署臺南分署

目 次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頁 次
一、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151-153
二、各項費用彙計表	154
三、人事費彙計表	155
四、預算員額明細表	156-157
五、公務車輛明細表	158

行政執行署臺南分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184000 執行案件處理	預算金額	106,410
計畫內容： 本計畫係依行政執行法之規定，辦理公法上金錢給付義務之執行等業務。		預期成果： 依公平合理之原則，兼顧公共利益與人民權益之維護。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66,954	臺南分署人事、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人事費66,954千元，其內容如下： 1.法定編製人員待遇40,743千元，係職員46人、駐警3人及受訓學員之薪俸、加給及津貼等。 2.技工及工友待遇1,226千元，係駕駛1人及工友2人之工餉、加給等。 3.獎金13,909千元，係考績獎金、年終工作獎金及辦理各項執行工作績效獎勵金等。 4.其他給與864千元，係休假補助。 5.加班值班費3,068千元，係加班費及未休假加班費等。 6.退休離職儲金3,450千元，係現職人員依法應提撥之退休、離職儲金等。 7.保險3,694千元，係現職人員依法應提撥之公、勞、健保費等。
1000 人事費	66,954	秘書室	
1015 法定編製人員待遇	40,743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226		
1030 獎金	13,909		
1035 其他給與	864		
1040 加班值班費	3,068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3,450		
1055 保險	3,694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13,023	臺南分署人事、	
2000 業務費	13,023	秘書室	
2006 水電費	1,001		
2009 通訊費	78		
2018 資訊服務費	480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221		
2024 稅捐及規費	15		
2027 保險費	35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6		
2051 物品	631		
2054 一般事務費	2,898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6,079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36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59		
2072 國內旅費	60		
2093 特別費	94		

行政執行署臺南分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184000 執行案件處理		預算金額	106,410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按汽油每公升價格31.30元計列。 (4)非消耗性辦公用具購置經費74千元。 9.一般事務費2,898千元，包括： (1)文康活動費170千元，係按員工52人及臨時人員33人，每人每年2,000元計列。 (2)員工健康檢查補助費27千元，係按職員等6人，每人每年4,500元計列。 (3)各類書表印製費等100千元。 (4)環境清潔、會場佈置等經費70千元。 (5)辦理志工業務經費100千元。 (6)委外業務及其他行政事務經費2,431千元。 10.房屋建築養護費6,079千元。 (1)辦公房屋、宿舍等維護費561千元。 (2)行慎樓3樓B檔案室補強等經費5,518千元。 (另本工程所需之工程管理費用，依工程管理費支用要點規定，按直接工程成本逐級差額累退計算(500萬元以下3%)，提列計141千元，並配合工程結算總價覈實於得提列數額內執行。) 11.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136千元，包括： (1)車輛養護費85千元，係按公務汽車未滿2年者1輛，滿2年未滿4年者1輛，滿6年以上者1輛計列。 (2)辦公器具養護費51千元，係按職員46人及駐警3人，每人每年1,048元計列。 12.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259千元。 13.國內旅費60千元，係處理一般公務或特定工作計畫於國內地區所需之差旅費。 14.特別費94千元，係按首長每月7,800元計列。	
03 辦理執行業務	26,433	臺南分署執行科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26,433千元，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26,121		1.業務費26,121千元，包括：	
2009 通訊費	384		(1)通訊費384千元，係辦理行政執行業務之郵資及電話費等。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14,451		(2)臨時人員酬金14,451千元，係遴用臨時人員辦理文書行政及行政執行業務等經費。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0		(3)按日按件計資酬金10千元，係講座鐘點費等。	
2051 物品	446			
2054 一般事務費	10,469			
2072 國內旅費	360			

行政執行署臺南分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184000 執行案件處理	預算金額	106,410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084 短程車資	1		(4)物品446千元，係購置列印摺壓封口機特殊油墨經費。 (5)一般事務費10,469千元，係辦理行政執行業務印刷、會議、雜支及長期委外業務僱用(非屬短期勞力外包直接僱用，係洽人力公司招商辦理之勞務承攬)等。 (6)國內旅費360千元，係執行業務人員之差旅費。 (7)短程車資1千元，係短程洽公所需車資。 2.設備及投資312千元，係零星設備購置經費。
3000 設備及投資	312		
3035 雜項設備費	312		

行政執行署臺南分署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423184000 執行案件處理				合 計
合 計	106,410				106,410
1000 人事費	66,954				66,954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40,743				40,743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226				1,226
1030 獎金	13,909				13,909
1035 其他給與	864				864
1040 加班值班費	3,068				3,068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3,450				3,450
1055 保險	3,694				3,694
2000 業務費	39,144				39,144
2006 水電費	1,001				1,001
2009 通訊費	462				462
2018 資訊服務費	480				480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221				1,221
2024 稅捐及規費	15				15
2027 保險費	35				35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14,451				14,451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6				46
2051 物品	1,077				1,077
2054 一般事務費	13,367				13,367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6,079				6,079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36				136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59				259
2072 國內旅費	420				420
2084 短程車資	1				1
2093 特別費	94				94
3000 設備及投資	312				312
3035 雜項設備費	312				312

行政執行署臺南分署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40,743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1,226	
六、獎金	13,909	
七、其他給與	864	
八、加班值班費	3,068	超時加班費1,412千元。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3,450	
十一、保險	3,694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66,954	

行政執行署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12			002300000 法務部主管														
	6		002318000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46	46	-	-	-	-	3	3	2	2	-	-	1	1
		3	342318400 執行案件處理	46	46	-	-	-	-	3	3	2	2	-	-	1	1

臺南分署
明細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	-	-	-	-	-	52	52	63,886	62,153	1,733	1. 本年度預算員額52人，與上年度同。 2. 以「執行案件處理-辦理執行業務」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臨時人員33人，經費14,451千元。 3. 以「執行案件處理-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勞務承攬5人，經費2,430千元。 4. 以「執行案件處理-辦理執行業務」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勞務承攬23人，經費10,419千元。
-	-	-	-	-	-	52	52	63,886	62,153	1,733	

**行政執行署臺南分署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燃油小客車	4	105.05	1,798	1,668	31.30	52	51	20	AQR-7102。
1	勘驗車	4	110.04	1,798	1,668	31.30	52	26	13	BKF-7091。
1	勘驗車	7	111.05	2,378	1,668	31.30	52	9	17	BQB-5280。
	合 計				5,004		157	85	50	

行政執行署高雄分署

行政執行署高雄分署

目 次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頁 次
一、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159-161
二、各項費用彙計表	162
三、人事費彙計表	163
四、預算員額明細表	164-165
五、公務車輛明細表	166

行政執行署高雄分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184000 執行案件處理	預算金額	158,489	
計畫內容： 本計畫係依行政執行法之規定，辦理公法上金錢給付義務之執行等業務。		預期成果： 依公平合理之原則，兼顧公共利益與人民權益之維護。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107,836	高雄分署人事、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人事費107,836千元，其內容如下： 1.法定編制人員待遇66,008千元，係職員77人、駐警2人及受訓學員之薪俸、加給及津貼等。 2.技工及工友待遇2,084千元，係技工1人、駕駛1人及工友3人之工餉、加給等。 3.獎金20,337千元，係考績獎金、年終工作獎金及辦理各項執行工作績效獎勵金等。 4.其他給與1,508千元，係休假補助。 5.加班值班費5,376千元，係加班費及未休假加班費等。 6.退休退職給付64千元，係駐警退休保險養老年金等。 7.退休離職儲金6,046千元，係現職人員依法應提撥之退休、離職儲金等。 8.保險6,413千元，係現職人員依法應提撥之公、勞、健保費等。	
1000 人事費	107,836	秘書室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66,008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2,084			
1030 獎金	20,337			
1035 其他給與	1,508			
1040 加班值班費	5,376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64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6,046			
1055 保險	6,413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12,635	高雄分署人事、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12,635千元，其內容如下： 1.業務費12,629千元，包括： (1)水電費3,610千元。 (2)通訊費166千元，係郵資、電話及數據通訊費等。 (3)資訊服務費482千元，係資訊設備之保養、維修及操作等服務費。 (4)其他業務租金1,271千元，係事務機器等租金。 (5)稅捐及規費32千元，係車輛牌照稅及燃料費等。 (6)保險費95千元，係車輛及志工等之保險費。 (7)按日按件計資酬金64千元，係講座鐘點費等。 (8)物品1,288千元，包括： <1>資訊耗材等經費450千元。 <2>一般行政業務所需文具紙張等消耗品471千元。
2000 業務費	12,629	秘書室		
2006 水電費	3,610			
2009 通訊費	166			
2018 資訊服務費	482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271			
2024 稅捐及規費	32			
2027 保險費	95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64			
2051 物品	1,288			
2054 一般事務費	3,417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557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28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058			
2072 國內旅費	140			
2081 運費	100			
2093 特別費	121			
4000 獎補助費	6			

行政執行署高雄分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184000 執行案件處理	預算金額	158,48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4085 獎勵及慰問	6		<p><3>車輛油料費197千元，係按中小型汽車、油氣雙燃料車，按汽油每公升價格31.30元、液化石油氣每公升價格14.60元計列。</p> <p><4>非消耗性辦公用具購置經費170千元。</p> <p>(9)一般事務費3,417千元，包括：</p> <p><1>文康活動費236千元，係按員工84人及臨時人員34人，每人每年2,000元計列。</p> <p><2>員工健康檢查補助費90千元，係按職員等20人，每人每年4,500元計列。</p> <p><3>各類書表印製費等10千元。</p> <p><4>環境清潔、會場佈置等經費32千元。</p> <p><5>辦理志工業務經費19千元。</p> <p><6>委外業務及其他行政事務經費3,030千元。</p> <p>(10)房屋建築養護費557千元。</p> <p>(11)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228千元，包括：</p> <p><1>車輛養護費145千元，係按公務汽車未滿2年者1輛，滿4年未滿6年者1輛，滿6年以上者2輛計列。</p> <p><2>辦公器具養護費83千元，係按職員77人及駐警2人，每人每年1,048元計列。</p> <p>(12)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1,058千元。</p> <p>(13)國內旅費140千元，係處理一般公務或特定工作計畫於國內地區所需之差旅費。</p> <p>(14)運費100千元，係公物搬運及案卷運送等經費。</p> <p>(15)特別費121千元，係按首長每月10,100元計列。</p> <p>2. 獎補助費6千元，係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按每人每年6,000元計列。</p>
03 辦理執行業務	38,018	高雄分署執行科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38,018千元，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35,514		1. 業務費35,514千元，包括：
2009 通訊費	480		(1)通訊費480千元，係辦理行政執行業務之郵資及電話費等。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14,888		(2)臨時人員酬金14,888千元，係遴用臨時

行政執行署高雄分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184000 執行案件處理		預算金額	158,48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051 物品	776		人員辦理文書行政及行政執行業務等經費。	
2054 一般事務費	18,170		(3)物品776千元，係購置列印摺壓封口機特殊油墨經費。	
2072 國內旅費	1,200		(4)一般事務費18,170千元，係辦理行政執行業務印刷、會議、雜支及長期委外業務僱用(非屬短期勞力外包直接僱用，係洽人力公司招商辦理之勞務承攬)等。	
3000 設備及投資	2,504		(5)國內旅費1,200千元，係執行業務人員之差旅費。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2,000		2.設備及投資2,504千元，包括：	
3035 雜項設備費	504		(1)旗山檔案庫房東側擋土牆及地坪排水改善修繕工程等經費2,000千元。	
			(2)零星設備購置經費504千元。	

行政執行署高雄分署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423184000 執行案件處理				合 計
合 計	158,489				158,489
1000 人事費	107,836				107,836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66,008				66,008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2,084				2,084
1030 獎金	20,337				20,337
1035 其他給與	1,508				1,508
1040 加班值班費	5,376				5,376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64				64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6,046				6,046
1055 保險	6,413				6,413
2000 業務費	48,143				48,143
2006 水電費	3,610				3,610
2009 通訊費	646				646
2018 資訊服務費	482				482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271				1,271
2024 稅捐及規費	32				32
2027 保險費	95				95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14,888				14,888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64				64
2051 物品	2,064				2,064
2054 一般事務費	21,587				21,587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557				557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28				228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058				1,058
2072 國內旅費	1,340				1,340
2081 運費	100				100
2093 特別費	121				121
3000 設備及投資	2,504				2,504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2,000				2,000
3035 雜項設備費	504				504
4000 獎補助費	6				6
4085 獎勵及慰問	6				6

行政執行署高雄分署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66,008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2,084	
六、獎金	20,337	
七、其他給與	1,508	
八、加班值班費	5,376	超時加班費2,304千元。
九、退休退職給付	64	
十、退休離職儲金	6,046	
十一、保險	6,413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107,836	

行政執行署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12																	
	6																
			3	002300000 法務部主管													
				002318000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77	77	-	-	-	-	2	3	3	3	1	1	1
				342318400 執行案件處理	77	77	-	-	-	-	2	3	3	3	1	1	1

高雄分署
明細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	-	-	-	-	-	84	85	102,460	99,497	2,963	1. 本年度預算員額84人，較上年度減列1人，係精簡駐警1人。 2. 以「執行案件處理-辦理執行業務」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臨時人員34人，經費14,888千元。 3. 以「執行案件處理-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勞務承攬6人，經費3,028千元。 4. 以「執行案件處理-辦理執行業務」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勞務承攬40人，經費18,120千元。
-	-	-	-	-	-	84	85	102,460	99,497	2,963	

**行政執行署高雄分署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燃油小客車	4	102.08	1,798	852 972	31.30 14.60	27 14	51	15	ADB-7972。 油氣雙燃料車。
1	勘驗車	6	94.10	1,998	1,668	31.30	52	51	13	7422-MF。
1	勘驗車	4	108.06	1,798	1,668	31.30	52	34	6	BAH-5172。
1	勘驗車	7	110.08	2,378	1,668	31.30	52	9	10	BJJ-3902。
	合計				6,828		197	145	43	

行政執行署屏東分署

行政執行署屏東分署

目 次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頁 次
一、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167-169
二、各項費用彙計表	170
三、人事費彙計表	171
四、預算員額明細表	172-173
五、公務車輛明細表	174

行政執行署屏東分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184000 執行案件處理	預算金額	73,695	
計畫內容： 本計畫係依行政執行法之規定，辦理公法上金錢給付義務之執行等業務。		預期成果： 依公平合理之原則，兼顧公共利益與人民權益之維護。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48,210	屏東分署人事、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人事費48,210千元，其內容如下： 1.法定編制人員待遇26,616千元，係職員32人及駐警1人之薪俸、加給等。 2.技工及工友待遇1,260千元，係技工1人、駕駛1人及工友2人之工餉、加給等。 3.獎金9,853千元，係考績獎金、年終工作獎金及辦理各項執行工作績效獎勵金等。 4.其他給與670千元，係休假補助。 5.加班值班費2,171千元，係加班費及未休假加班費等。 6.退休退職給付2,267千元，係駐警退休退職金及保險養老年金等。 7.退休離職儲金2,661千元，係現職人員依法應提撥之退休、離職儲金等。 8.保險2,712千元，係現職人員依法應提撥之公、勞、健保費等。	
1000 人事費	48,210	秘書室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26,616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260			
1030 獎金	9,853			
1035 其他給與	670			
1040 加班值班費	2,171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2,267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2,661			
1055 保險	2,712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9,179	屏東分署人事、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9,179千元，其內容如下： 1.業務費9,167千元，包括： (1)水電費942千元。 (2)通訊費101千元，係郵資、電話及數據通訊費等。 (3)資訊服務費452千元，係資訊設備之保養、維修及操作等服務費與租用資訊軟體設備或使用外部資訊中心軟硬體服務之租金費用等。 (4)其他業務租金850千元，係事務機器等租金。 (5)稅捐及規費26千元，係車輛牌照稅及燃料費等。 (6)保險費66千元，係車輛、財產及志工等之保險費。 (7)按日按件計資酬金32千元，係講座鐘點費。 (8)物品739千元，包括： <1>資訊耗材等經費200千元。 <2>一般行政業務所需文具紙張等消耗品2
2000 業務費	9,167	秘書室		
2006 水電費	942			
2009 通訊費	101			
2018 資訊服務費	452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850			
2024 稅捐及規費	26			
2027 保險費	66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2			
2051 物品	739			
2054 一般事務費	3,849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1,516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66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68			
2072 國內旅費	66			
2093 特別費	94			
4000 獎補助費	12			
4085 獎勵及慰問	12			

行政執行署屏東分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184000 執行案件處理	預算金額	73,69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3 辦理執行業務	16,306	屏東分署執行科	50千元。 <3>車輛油料費176千元，係按機車、中小型汽車，按汽油每公升價格31.30元計列。 <4>非消耗性辦公用具購置經費113千元。 (9)一般事務費3,849千元，包括： <1>文康活動費116千元，係按員工37人及臨時人員21人，每人每年2,000元計列。 <2>員工健康檢查補助費36千元，係按職員等8人，每人每年4,500元計列。 <3>各類書表印製費等30千元。 <4>環境清潔、會場佈置等經費21千元。 <5>辦理志工業務經費28千元。 <6>委外業務及其他行政事務經費3,618千元。 (10)房屋建築養護費1,516千元。 <1>辦公房屋、宿舍等維護費50千元。 <2>檔案庫房修繕等經費1,466千元。 (11)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166千元，包括： <1>車輛養護費131千元，係按機車2輛，公務汽車滿2年未滿4年者1輛，滿6年以上者2輛計列。 <2>辦公器具養護費35千元，係按職員32人及駐警1人，每人每年1,048元計列。 (12)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268千元。 (13)國內旅費66千元，係處理一般公務或特定工作計畫於國內地區所需之差旅費。 (14)特別費94千元，係按首長每月7,800元計列。 2.獎補助費12千元，係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按每人每年6,000元計列。
2000 業務費	15,577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16,306千元，其內容如下： 1.業務費15,577千元，包括：
2009 通訊費	180		(1)通訊費180千元，係辦理行政執行業務之郵資及電話費等。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9,340		(2)臨時人員酬金9,340千元，係遴用臨時人員辦理文書行政及行政執行業務等經費
2051 物品	233		

行政執行署屏東分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184000 執行案件處理	預算金額	73,69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054 一般事務費	5,536		。
2072 國內旅費	288		(3)物品233千元，係購置列印摺壓封口機特殊油墨經費。
3000 設備及投資	729		(4)一般事務費5,536千元，包括：
3035 雜項設備費	729		<1>辦理執行業務檔案應用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10千元。
			<2>辦理行政執行業務印刷、會議，雜支及長期委外業務僱用(非屬短期勞力外包直接僱用，係洽人力公司招商辦理之勞務承攬)等經費5,526千元。
			(5)國內旅費288千元，係執行業務人員之差旅費。
			2.設備及投資729千元，包括：
			(1)檔案庫房修繕等經費507千元。
			(2)零星設備購置經費222千元。

**行政執行署屏東分署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423184000 執行案件處理				合 計
合 計	73,695				73,695
1000 人事費	48,210				48,210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26,616				26,616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260				1,260
1030 獎金	9,853				9,853
1035 其他給與	670				670
1040 加班值班費	2,171				2,171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2,267				2,267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2,661				2,661
1055 保險	2,712				2,712
2000 業務費	24,744				24,744
2006 水電費	942				942
2009 通訊費	281				281
2018 資訊服務費	452				452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850				850
2024 稅捐及規費	26				26
2027 保險費	66				66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9,340				9,34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2				32
2051 物品	972				972
2054 一般事務費	9,385				9,385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1,516				1,516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66				166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68				268
2072 國內旅費	354				354
2093 特別費	94				94
3000 設備及投資	729				729
3035 雜項設備費	729				729
4000 獎補助費	12				12
4085 獎勵及慰問	12				12

行政執行署屏東分署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26,616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1,260	
六、獎金	9,853	
七、其他給與	670	
八、加班值班費	2,171	超時加班費1,051千元。
九、退休退職給付	2,267	
十、退休離職儲金	2,661	
十一、保險	2,712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48,210	

行政執行署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12																	
	6			002300000 法務部主管													
		3		002318000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32	32	-	-	-	-	1	2	2	2	1	1	1
				342318400 執行案件處理	32	32	-	-	-	-	1	2	2	2	1	1	1

屏東分署
明細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	-	-	-	-	-	37	38	46,039	41,280	4,759	1. 本年度預算員額37人，較上年度減列1人，係精簡駐警1人。 2. 以「執行案件處理-辦理執行業務」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臨時人員21人，經費9,340千元。 3. 以「執行案件處理-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勞務承攬8人，經費3,613千元。 4. 以「執行案件處理-辦理執行業務」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勞務承攬12人，經費5,436千元。
-	-	-	-	-	-	37	38	46,039	41,280	4,759	

**行政執行署屏東分署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燃油小客車	4	105.04	1,798	1,668	31.30	52	51	18	AKB-9018。
1	燃油小客車	4	106.05	1,798	1,668	31.30	52	51	18	AQW-2197。
2	燃油機車	1	91.05	125	624	31.30	20	3	3	NF9-297、NF9-298。
1	勘驗車	6	110.04	1,798	1,668	31.30	52	26	10	BDR-9621。
	合 計				5,628		176	131	49	

行政執行署花蓮分署

行政執行署花蓮分署

目 次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頁 次
一、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175-177
二、各項費用彙計表	178
三、人事費彙計表	179
四、預算員額明細表	180-181
五、公務車輛明細表	182

行政執行署花蓮分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184000 執行案件處理	預算金額	63,236
計畫內容： 本計畫係依行政執行法之規定，辦理公法上金錢給付義務之執行等業務。		預期成果： 依公平合理之原則，兼顧公共利益與人民權益之維護。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39,718	花蓮分署人事、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人事費39,718千元，其內容如下： 1.法定編制人員待遇23,253千元，係職員31人、駐警1人及受訓學員之薪俸、加給及津貼等。 2.技工及工友待遇1,248千元，係技工1人、駕駛1人及工友2人之工餉、加給等。 3.獎金8,393千元，係考績獎金、年終工作獎金及辦理各項執行工作績效獎勵金等。 4.其他給與592千元，係休假補助。 5.加班值班費1,696千元，係加班費及未休假加班費等。 6.退休離職儲金2,286千元，係現職人員依法應提撥之退休、離職儲金等。 7.保險2,250千元，係現職人員依法應提撥之公、勞、健保費等。
1000 人事費	39,718	秘書室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23,253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248		
1030 獎金	8,393		
1035 其他給與	592		
1040 加班值班費	1,696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2,286		
1055 保險	2,250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8,147	花蓮分署人事、	
2000 業務費	8,141	秘書室	
2006 水電費	550		
2009 通訊費	260		
2018 資訊服務費	445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432		
2024 稅捐及規費	32		
2027 保險費	24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2		
2051 物品	377		
2054 一般事務費	3,580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818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67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50		
2072 國內旅費	300		
2093 特別費	94		
4000 獎補助費	6		
4085 獎勵及慰問	6		

行政執行署花蓮分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184000 執行案件處理	預算金額	63,23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p>型汽車，按汽油每公升價格31.30元計列。</p> <p><4>非消耗性辦公用具購置經費50千元。</p> <p>(9)一般事務費3,580千元，包括：</p> <p><1>文康活動費116千元，係按員工36人及臨時人員22人，每人每年2,000元計列。</p> <p><2>員工健康檢查補助費23千元，係按職員等5人，每人每年4,500元計列。</p> <p><3>各類書表印製費等10千元。</p> <p><4>辦理志工業務經費7千元。</p> <p><5>委外業務經費3,424千元。</p> <p>(10)房屋建築養護費818千元，包括：</p> <p><1>辦公房屋、宿舍等維護費264千元。</p> <p><2>辦公廳舍建置檔案庫房修繕等經費554千元。</p> <p>(11)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167千元，包括：</p> <p><1>車輛養護費133千元，係按機車3輛，公務汽車滿2年未滿4年者1輛，滿6年以上者2輛計列。</p> <p><2>辦公器具養護費34千元，係按職員31人及駐警1人，每人每年1,048元計列。</p> <p>(12)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50千元。</p> <p>(13)國內旅費300千元，係處理一般公務或特定工作計畫於國內地區所需之差旅費。</p> <p>(14)特別費94千元，係按首長每月7,800元計列。</p> <p>2.獎補助費6千元，係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按每人每年6,000元計列。</p>
03 辦理執行業務	15,371	花蓮分署執行科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15,371千元，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15,155		1.業務費15,155千元，包括：
2009 通訊費	132		(1)通訊費132千元，係辦理行政執行業務之郵資及電話費等。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9,717		(2)臨時人員酬金9,717千元，係逕用臨時人員辦理文書行政及行政執行業務等經費。
2051 物品	213		(3)物品213千元，係購置列印摺壓封口機特
2054 一般事務費	5,043		
2072 國內旅費	50		

行政執行署花蓮分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184000 執行案件處理		預算金額	63,236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3000 設備及投資	216		殊油墨經費。	
3035 雜項設備費	216		(4)一般事務費5,043千元，係辦理行政執行業務印刷、會議、雜支及長期委外業務僱用(非屬短期勞力外包直接僱用，係洽人力公司招商辦理之勞務承攬)等。	
			(5)國內旅費50千元，係執行業務人員之差旅費。	
			2.設備及投資216千元，係零星設備購置經費。	
			。	

**行政執行署花蓮分署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423184000 執行案件處理				合 計
合 計	63,236				63,236
1000 人事費	39,718				39,718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23,253				23,253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248				1,248
1030 獎金	8,393				8,393
1035 其他給與	592				592
1040 加班值班費	1,696				1,696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2,286				2,286
1055 保險	2,250				2,250
2000 業務費	23,296				23,296
2006 水電費	550				550
2009 通訊費	392				392
2018 資訊服務費	445				445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432				1,432
2024 稅捐及規費	32				32
2027 保險費	24				24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9,717				9,717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2				12
2051 物品	590				590
2054 一般事務費	8,623				8,623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818				818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67				167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50				50
2072 國內旅費	350				350
2093 特別費	94				94
3000 設備及投資	216				216
3035 雜項設備費	216				216
4000 獎補助費	6				6
4085 獎勵及慰問	6				6

行政執行署花蓮分署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23,253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1,248	
六、獎金	8,393	
七、其他給與	592	
八、加班值班費	1,696	超時加班費876千元。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2,286	
十一、保險	2,250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39,718	

行政執行署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12																		
	6																	
			3															
				002300000 法務部主管														
				002318000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31	31	-	-	-	-	1	1	2	2	1	1	1	1
				342318400 執行案件處理	31	31	-	-	-	-	1	1	2	2	1	1	1	1

花蓮分署
明細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	-	-	-	-	-	36	36	38,022	36,464	1,558	1. 本年度預算員額36人，與上年度同。 2. 以「執行案件處理-辦理執行業務」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臨時人員22人，經費9,717千元。 3. 以「執行案件處理-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勞務承攬7人，經費3,424千元。 4. 以「執行案件處理-辦理執行業務」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勞務承攬11人，經費4,983千元。
-	-	-	-	-	-	36	36	38,022	36,464	1,558	

**行政執行署花蓮分署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燃油小客車	4	101.05	1,798	1,668	31.30	52	51	15	0180-M2。
1	燃油小客車	4	104.05	1,798	1,668	31.30	52	51	15	AFL-5516。
1	燃油機車	1	91.03	149	312	31.30	10	2	2	XXB-346。
1	燃油機車	1	97.09	150	312	31.30	10	2	2	205-CSC。106 年10月由彰化 監獄移入。
1	電動機車	1	101.05	0	0	0.00	0	2	1	008-SFJ。小 型輕型(含電 池)。
1	勘驗車	6	109.05	1,798	1,668	31.30	52	26	10	AXP-2551。
	合 計				5,628		176	133	45	

行政執行署宜蘭分署

行政執行署宜蘭分署

目 次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頁 次
一、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183-185
二、各項費用彙計表	186
三、人事費彙計表	187
四、預算員額明細表	188-189
五、公務車輛明細表	190

行政執行署宜蘭分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184000 執行案件處理	預算金額	66,343	
計畫內容： 本計畫係依行政執行法之規定，辦理公法上金錢給付義務之執行等業務。		預期成果： 依公平合理之原則，兼顧公共利益與人民權益之維護。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39,203	宜蘭分署人事、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人事費39,203千元，其內容如下： 1.法定編制人員待遇23,102千元，係職員31人及受訓學員之薪俸、加給及津貼等。 2.技工及工友待遇1,655千元，係技工1人、駕駛1人及工友2人之工餉、加給等。 3.獎金7,685千元，係考績獎金、年終工作獎金及辦理各項執行工作績效獎勵金等。 4.其他給與536千元，係休假補助。 5.加班值班費2,149千元，係加班費及未休假加班費等。 6.退休離職儲金1,908千元，係現職人員依法應提撥之退休、離職儲金等。 7.保險2,168千元，係現職人員依法應提撥之公、勞、健保費等。	
1000 人事費	39,203	秘書室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23,102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655			
1030 獎金	7,685			
1035 其他給與	536			
1040 加班值班費	2,149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1,908			
1055 保險	2,168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7,635	宜蘭分署人事、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7,635千元，其內容如下： 1.業務費7,617千元，包括： (1)水電費660千元。 (2)通訊費150千元，係郵資、電話及數據通訊費等。 (3)資訊服務費384千元，係資訊設備之保養、維修及操作等服務費。 (4)其他業務租金1,491千元，係辦公房屋及事務機器等租金。 (5)稅捐及規費15千元，係車輛牌照稅及燃料費等。 (6)保險費19千元，係車輛等之保險費。 (7)按日按件計資酬金18千元，係講座鐘點費等。 (8)物品386千元，包括： <1>資訊耗材等經費100千元。 <2>一般行政業務所需文具紙張等消耗品55千元。 <3>車輛油料費176千元，係按機車、中小型汽車，按汽油每公升價格31.30元計列。 <4>非消耗性辦公用具購置經費55千元。
2000 業務費	7,617	秘書室		
2006 水電費	660			
2009 通訊費	150			
2018 資訊服務費	384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491			
2024 稅捐及規費	15			
2027 保險費	19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8			
2051 物品	386			
2054 一般事務費	3,767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321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37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5			
2072 國內旅費	150			
2093 特別費	94			
4000 獎補助費	18			
4085 獎勵及慰問	18			

行政執行署宜蘭分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184000 執行案件處理	預算金額	66,343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3 辦理執行業務	19,505	宜蘭分署執行科	(9)一般事務費3,767千元，包括： <1>文康活動費120千元，係按員工35人及臨時人員25人，每人每年2,000元計列。 <2>員工健康檢查補助費27千元，係按職員等6人，每人每年4,500元計列。 <3>各類書表印製費等20千元。 <4>辦理志工業務經費105千元。 <5>委外業務經費3,495千元。 (10)房屋建築養護費321千元。 (11)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137千元，包括： <1>車輛養護費105千元，係按機車2輛，公務汽車滿2年未滿4年者2輛，滿6年以上者1輛計列。 <2>辦公器具養護費32千元，係按職員31人，每人每年1,048元計列。 (12)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25千元。 (13)國內旅費150千元，係處理一般公務或特定工作計畫於國內地區所需之差旅費。 (14)特別費94千元，係按首長每月7,800元計列。 2.獎補助費18千元，係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按每人每年6,000元計列。
2000 業務費	19,295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19,505千元，其內容如下： 1.業務費19,295千元，包括：
2009 通訊費	50		(1)通訊費50千元，係辦理行政執行業務之郵資及電話費等。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11,073		(2)臨時人員酬金11,073千元，係選用臨時人員辦理文書行政及行政執行業務等經費。
2051 物品	330		(3)物品330千元，係購置列印摺壓封口機特殊油墨經費。
2054 一般事務費	7,735		(4)一般事務費7,735千元，係辦理行政執行業務印刷、會議、雜支及長期委外業務僱用(非屬短期勞力外包直接僱用，係洽人力公司招商辦理之勞務承攬)等。
2072 國內旅費	107		(5)國內旅費107千元，係執行業務人員之差旅費。
3000 設備及投資	210		
3035 雜項設備費	210		

行政執行署宜蘭分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184000 執行案件處理	預算金額	66,343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設備及投資210千元，係零星設備購置經費。 。

**行政執行署宜蘭分署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423184000 執行案件處理				合 計
合 計	66,343				66,343
1000 人事費	39,203				39,203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23,102				23,102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655				1,655
1030 獎金	7,685				7,685
1035 其他給與	536				536
1040 加班值班費	2,149				2,149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1,908				1,908
1055 保險	2,168				2,168
2000 業務費	26,912				26,912
2006 水電費	660				660
2009 通訊費	200				200
2018 資訊服務費	384				384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491				1,491
2024 稅捐及規費	15				15
2027 保險費	19				19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11,073				11,073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8				18
2051 物品	716				716
2054 一般事務費	11,502				11,502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321				321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37				137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5				25
2072 國內旅費	257				257
2093 特別費	94				94
3000 設備及投資	210				210
3035 雜項設備費	210				210
4000 獎補助費	18				18
4085 獎勵及慰問	18				18

行政執行署宜蘭分署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23,102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1,655	
六、獎金	7,685	
七、其他給與	536	
八、加班值班費	2,149	超時加班費1,076千元。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1,908	
十一、保險	2,168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39,203	

行政執行署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12																		
	6			002300000 法務部主管														
		3		002318000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31	31	-	-	-	-	-	-	2	2	1	1	1	1
				342318400 執行案件處理	31	31	-	-	-	-	-	-	2	2	1	1	1	1

宜蘭分署
明細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	-	-	-	-	-	35	35	37,054	36,815	239	1.本年度預算員額35人，與上年度同。 2.以「執行案件處理-辦理執行業務」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臨時人員25人，經費11,073千元。 3.以「執行案件處理-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勞務承攬7人，經費3,495千元。 4.以「執行案件處理-辦理執行業務」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勞務承攬17人，經費7,701千元。
-	-	-	-	-	-	35	35	37,054	36,815	239	

**行政執行署宜蘭分署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燃油小客車	4	106.05	1,798	1,668	31.30	52	51	16	APA-7311。
2	燃油機車	1	91.04	124	624	31.30	20	3	1	LT7-837、LT7-838。
1	勘驗車	7	110.04	2,378	1,668	31.30	52	26	6	BBL-5723。
1	勘驗車	4	110.05	1,798	1,668	31.30	52	26	7	BBL-6603。
	合 計				5,628		176	105	30	

行政執行署士林分署

行政執行署士林分署

目 次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頁 次
一、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191-194
二、各項費用彙計表	195
三、人事費彙計表	196
四、預算員額明細表	198-199
五、公務車輛明細表	200

行政執行署士林分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184000 執行案件處理	預算金額	96,371
計畫內容： 本計畫係依行政執行法之規定，辦理公法上金錢給付義務之執行等業務。		預期成果： 依公平合理之原則，兼顧公共利益及人民權利之維護。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64,152	士林分署人事、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人事費64,152千元，其內容如下： 1.法定編制人員待遇40,090千元，係職員45人、駐警3人及受訓學員之薪俸、加給及津貼等。 2.技工及工友待遇858千元，係技工1人及駕駛1人之工餉、加給等。 3.獎金12,145千元，係考績獎金、年終工作獎金及辦理各項執行工作績效獎勵金等。 4.其他給與940千元，係休假補助。 5.加班值班費2,947千元，係加班費及未休假加班費等。 6.退休退職給付111千元，係駐警退休保險養老年金等。 7.退休離職儲金3,405千元，係現職人員依法應提撥之退休、離職儲金等。 8.保險3,656千元，係現職人員依法應提撥之公、勞、健保費等。
1000 人事費	64,152	秘書室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40,090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858		
1030 獎金	12,145		
1035 其他給與	940		
1040 加班值班費	2,947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111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3,405		
1055 保險	3,656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7,824	士林分署人事、	
2000 業務費	7,818	秘書室	
2006 水電費	1,856		
2009 通訊費	253		
2018 資訊服務費	457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588		
2024 稅捐及規費	32		
2027 保險費	40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608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0		
2051 物品	530		
2054 一般事務費	3,113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35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77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7		
2072 國內旅費	50		
2081 運費	1		
2093 特別費	121		

行政執行署士林分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184000 執行案件處理	預算金額	96,37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4000 獎補助費	6		<2>一般行政業務所需文具紙張等消耗品85千元。
4085 獎勵及慰問	6		<3>車輛油料費150千元，係按機車、中小型汽車，按汽油每公升價格31.30元計列。
			<4>非消耗性辦公用具購置經費65千元。
			(10)一般事務費3,113千元，包括：
			<1>文康活動費156千元，係按員工50人及臨時人員28人，每人每年2,000元計列。
			<2>員工健康檢查補助費18千元，係按職員等4人，每人每年4,500元計列。
			<3>各類書表印製費等5千元。
			<4>環境清潔、會場佈置等經費250千元。
			<5>辦理志工業務經費220千元。
			<6>委外業務及其他行政事務經費2,464千元。
			(11)房屋建築養護費35千元。
			(12)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77千元，包括：
			<1>車輛養護費27千元，係按機車1輛，公務汽車未滿2年者3輛計列。
			<2>辦公器具養護費50千元，係按職員45人及駐警3人，每人每年1,048元計列。
			(13)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27千元。
			(14)國內旅費50千元，係處理一般公務或特定工作計畫於國內地區所需之差旅費。
			(15)運費1千元，係公物搬運及案卷運送等經費。
			(16)特別費121千元，係按首長每月10,100元計列。
			2.獎補助費6千元，係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按每人每年6,000元計列。
03 辦理執行業務	24,395	士林分署執行科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24,395千元，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24,095		1.業務費24,095千元，包括：
2009 通訊費	191		(1)通訊費191千元，係辦理行政執行業務之郵資及電話費等。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11,978		(2)臨時人員酬金11,978千元，係選用臨時人員辦理文書行政及行政執行業務等經費。
2051 物品	465		
2054 一般事務費	11,077		

行政執行署士林分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184000 執行案件處理	預算金額	96,37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072 國內旅費	380		(3)物品465千元，係購置列印摺壓封口機特殊油墨經費。 (4)一般事務費11,077千元，係辦理行政執行業務印刷、會議、雜支及長期委外業務僱用(非屬短期勞力外包直接僱用，係洽人力公司招商辦理之勞務承攬)等。 (5)國內旅費380千元，係執行業務人員之差旅費。 (6)短程車資4千元，係短程洽公所需車資。 2.設備及投資300千元，係零星設備購置經費。
2084 短程車資	4		
3000 設備及投資	300		
3035 雜項設備費	300		

行政執行署士林分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42318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預算金額	910
-----------	--------------------	------	-----

計畫內容：

本計畫係辦理汰換公務車輛。

預期成果：

提高執行業務工作效率，並增進交通安全。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交通及運輸設備	910	士林分署秘書室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設備及投資910千元，係汰換勘驗車(7-8人座)1輛之經費。
3000 設備及投資	910		
3025 運輸設備費	910		

行政執行署士林分署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423184000 執行案件處理	342318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合 計
合 計	96,371	910			97,281
1000 人事費	64,152	-			64,152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40,090	-			40,090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858	-			858
1030 獎金	12,145	-			12,145
1035 其他給與	940	-			940
1040 加班值班費	2,947	-			2,947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111	-			111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3,405	-			3,405
1055 保險	3,656	-			3,656
2000 業務費	31,913	-			31,913
2006 水電費	1,856	-			1,856
2009 通訊費	444	-			444
2018 資訊服務費	457	-			457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588	-			588
2024 稅捐及規費	32	-			32
2027 保險費	40	-			40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12,586	-			12,586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0	-			30
2051 物品	995	-			995
2054 一般事務費	14,190	-			14,190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35	-			35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77	-			77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7	-			27
2072 國內旅費	430	-			430
2081 運費	1	-			1
2084 短程車資	4	-			4
2093 特別費	121	-			121
3000 設備及投資	300	910			1,210
3025 運輸設備費	-	910			910
3035 雜項設備費	300	-			300
4000 獎補助費	6	-			6
4085 獎勵及慰問	6	-			6

行政執行署士林分署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40,090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858	
六、獎金	12,145	
七、其他給與	940	
八、加班值班費	2,947	超時加班費1,520千元。
九、退休退職給付	111	
十、退休離職儲金	3,405	
十一、保險	3,656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64,152	

本 頁 空 白

行政執行署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12																	
	6																
			3														
				002300000 法務部主管													
				002318000 行政執行署及所屬	45	45	-	-	-	-	3	3	-	-	1	1	1
				342318400 執行案件處理	45	45	-	-	-	-	3	3	-	-	1	1	1

士林分署
明細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	-	-	-	-	-	50	50	61,205	59,842	1,363	1. 本年度預算員額50人，與上年度同。 2. 本年度以業務費支付個人之「臨時人員」支出包括： (1) 以「執行案件處理-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1人，經費608千元。 (2) 以「執行案件處理-辦理執行業務」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27人，經費11,978千元。 3. 以「執行案件處理-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勞務承攬6人，經費2,353千元。 4. 以「執行案件處理-辦理執行業務」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勞務承攬24人，經費10,872千元。
-	-	-	-	-	-	50	50	61,205	59,842	1,363	

**行政執行署士林分署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油電混合動力車	4	110.07	1,798	1,140	31.30	36	9	25	BKJ-9101。
1	燃油機車	1	91.09	125	312	31.30	10	2	1	LD8-259。
1	勘驗車	7	96.09	2,350	1,668	31.30	52	9	14	3471-QT。 預計112年8月 汰換。
1	勘驗車	4	111.07	1,798	1,668	31.30	52	9	18	BQR-3850。
	合 計				4,788		150	27	58	